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阳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帮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贤泽丽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行业预测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注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的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0,086,200 股（已剔除回购专户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安宁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贸易	指	攀枝花安宁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宁矿业	指	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安宁	指	成都安宁铁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宁钒钛	指	攀枝花安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宁钛材	指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宁新能源	指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宁机械	指	攀枝花安宁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米易嘉园	指	米易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原米易县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集团	指	安宁股份及子公司
紫东投资	指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东方钛业	指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合聚钒钛	指	攀枝花合聚钒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四川钒钛	指	四川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四川银行	指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西昌矿业	指	重钢西昌矿业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绿色矿山	指	由国土资源部认定的绿色矿山，代表矿业开发利用总体水平和可持续发展潜力，以及维护生态环境平衡的能力。具体指在矿产资源开发全过程中，实施科学有序开采，对矿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扰动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实现矿区环境生态化、开采方式科学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管理信息数字化和矿区社区和谐化的矿山
共伴生矿	指	在同一矿区（矿床）内有两种或两种以上都达到各自单独的品位要求和储量要求、各自达到矿床规模的矿产，或虽未“达标”、未“成型”的、技术和经济上不具有单独开采价值，但在开采和加工主要矿产时能同时合理地开采、提取和利用的矿石、矿物或元素
钒钛磁铁矿	指	一种多金属元素共伴生的复合矿，以含铁、钛、钒为主的共伴生磁性铁

		矿，此种矿通常称为钒钛磁铁矿
钛精矿	指	从钒钛磁铁矿或钛铁矿中采选出来的以二氧化钛 (TiO ₂) 为主要成分的矿粉，用作生产钛白粉的主要原料
钒钛铁精矿 (61%)	指	钒钛磁铁矿经过破碎、磨碎、选矿等加工处理成的矿粉，用作提钒炼钢的主要原料，公司生产的品位为 61% (±1%) 的钒钛铁精矿产品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安宁股份	股票代码	00297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宁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Anning Iron and Titanium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阳勇		
注册地址	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安宁路 8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7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3 年 12 月 1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地址由“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垭口镇”变更为“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安宁路 80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7200		
公司网址	www.scantt.com		
电子信箱	dongshiban@scant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阳勇	刘佳
联系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 197 号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 197 号
电话	0812-8117 310	0812-8117 310
传真	0812-8117 776	0812-8117 776
电子信箱	dongshiban@scantt.com	dongshiban@scant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交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400204604471T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勇、李关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唐忠富、陈国星	2020 年 4 月 17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 11 号楼	叶建中、翟程	2023 年 5 月 19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855,997,010.02	1,995,938,668.48	1,995,938,668.48	-7.01%	2,303,328,836.68	2,303,328,83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6,404,904.46	1,094,740,807.33	1,094,737,445.35	-14.46%	1,435,107,166.24	1,438,224,86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3,273,375.76	1,081,239,694.25	1,092,552,830.70	-14.58%	1,399,082,843.56	1,416,080,76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2,427,536.02	927,992,875.20	927,992,875.20	-3.83%	1,143,344,140.75	1,143,344,140.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352	2.7300	2.7300	-14.46%	3.5788	3.58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352	2.7300	2.7300	-14.46%	3.5788	3.58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7%	21.30%	21.29%	-5.02%	32.08%	32.1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7,133,570,806.93	6,545,906,429.87	6,559,836,374.56	8.75%	5,610,582,188.84	5,625,007,78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06,024,822.15	5,456,280,929.07	5,459,395,262.17	10.01%	4,807,829,997.38	4,810,947,692.4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本集团按照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5,312,856.46	399,725,746.14	531,670,181.91	479,288,22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594,948.96	212,487,967.74	267,661,623.78	224,660,36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153,551.57	209,445,093.23	264,951,893.32	230,722,83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82,699.99	204,538,291.36	262,768,699.84	143,937,844.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8,530.47	-1,860,966.99	-3,122,576.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15,361.82	3,221,225.92	907,807.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171,182.93	25,802,99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21.00	60,761.10	247,220.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029.95	-3,622,766.89	2,189,845.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2,944.23	311,724.32	145,397.91	
单独进行测试的存货减值损失转回	86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6,655.06	96,545.74	4,026,591.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42.77			
合计	3,131,528.70	2,184,614.65	22,144,093.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16,498.43	对 2022 年度的影响：政府补助中的递延收益分期摊销金额属于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76,695.91	对 2021 年度的影响：政府补助中的递延收益分期摊销金额属于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397.91	对 2021 年度的影响：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不属于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的收益

2022 年调整前非经常性损益为 13,501,113.08 元，调整后非经常性损益为 2,184,614.65 元，本集团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可比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金额为-11,316,498.43 元；2021 年调整前非经常性损益为 36,024,322.68 元，调整后非经常性损益为 22,144,093.90 元，本集团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可比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金额为-13,880,228.78 元。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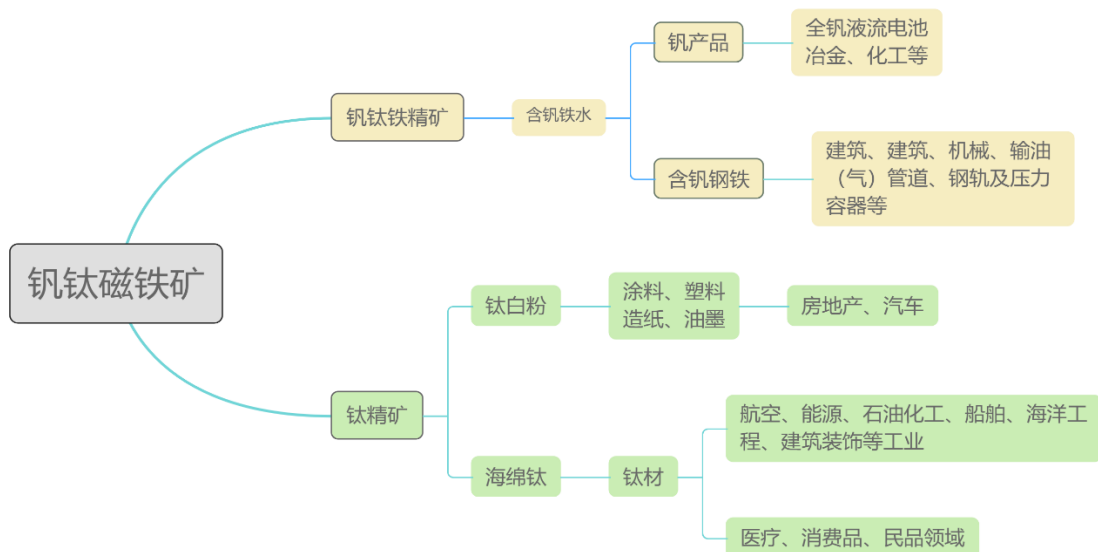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概况

钒钛磁铁矿是以钒、钛、铁为主，共伴生钨、钴、镍、铬、镓等元素的多金属共伴生矿，是低合金高强度钢、重轨、钒电池、钒产品、钛材等国家重要基础产业的原料，是现代化建设必不可少的重要资源，战略地位突出。其中钛作为一种稀有元素，是全球重要的资源物质之一，其具有高强度、低密度、超导性等特点，广泛应用于航空、海洋、生物医药、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而钒也是一种重要的合金元素，在钢铁行业中用作合金添加剂，可以提高钢材的强度、硬度和韧性，是发展新型微合金化钢材必不可少的元素和重要的储能材料；钨、钴、镍、铬、镓等稀有元素是发展有色金属新材料的重要原料。

我国的钛资源主要以钒钛磁铁矿为主，主要集中在攀西地区，少量分布在河北承德、陕西汉中等地区。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同意设立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的复函》和《钒钛资源综合利用和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明确钒钛磁铁矿属于国家战略资源，重点开发攀西地区钒钛磁铁矿资源，建设攀西地区战略资源试验开发区。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等部门发布的《关于促进钒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四川省钒钛钢铁及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南》，明确到 2025 年产业规模稳定增长，“钒、钛资源综合利用率分别提高到 55%和 35%以上，原矿处理能力超过 1 亿吨/年，钛精矿达 800 万吨/年；钛白粉达 120 万吨/年，氯化法钛白占比进一步提高；海绵钛及钛锭达 10 万吨/年、钛材及钛材深加工达 5 万吨/年。”

图 1：钒钛磁铁矿应用



（二）主要产品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钒钛磁铁矿的开采、洗选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

1、钛精矿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USGS）《矿产品概要 2024》统计，2023 年，全球钛矿资源储量（以 TiO₂ 计）约为 7.5 亿吨，以钛铁矿为主。全球钛铁矿储量约 6.9 亿吨，金红石资源储量 0.55 亿吨。中国钛铁矿资源储量约 2.1 亿吨，占全球总储量 30.43%，位居全球第一；其次为澳大利亚铁钛矿 1.8 亿吨（全球金红石储量第一，3500 万吨）。我国钛资源较多为共生型原矿，主要以原生钛（磁）铁矿型的形式存在，金红石型钛矿短缺。我国钒钛磁铁矿主要产于四川攀西（攀枝花-西昌）地区、河北承德、陕西洋县、山东临沂、广东兴宁、湖北襄阳等地区，攀西地区的攀枝花、红格、潘家田、白马、太和五大矿区合计资源储量近百亿吨。产能规模最大的前四家企业均来自攀西地区，分别是攀钢集团、龙佰集团、安宁股份、西昌矿业，其中攀钢集团、龙佰集团产品主要自用，安宁股份、西昌矿业产品对外销售。

（1）下游产品应用领域扩展对钛精矿的需求稳定增长

钛工业产业链主要有两个分支，第一条是钛白粉行业，主要生产钛白粉，钛白粉作为目前世界上用量最大、质量最好、应用最广的白色颜料，广泛用于生产涂料、塑料、橡胶、纸张、油墨、陶瓷、玻璃等行业中，被称为经济发展的晴雨表；第二条是钛及钛合金行业，生产海绵钛后制成各种金属制品。海绵钛是钛金属单质，一般为浅灰色颗粒或海绵状，是生产钛及钛合金的重要原材料。钛金属具有密度小、比强度高、导热系数低、耐高温低温性能好、耐腐蚀能力强、生物相容性好等优点，被广泛应用于航空、生物医药、化工、海洋工程等领域，被称为“现代金属”、“战略金属”。

2022 年我国航空领域钛材用量占比为 22.8%，与全球平均水平存在较大差距。随着我国经济建设的进一步深化，钛材使用量将有所增加，利好于钛及钛合金市场。2023 年，随着消费电子大厂的高端旗舰机引入钛合金，钛合金材质边框轻量化作用显著，3C 领域有望持续提振钛合金需求，进而加大对钛及钛合金的需求。

2023 年，国内钛白粉企业有新增产能投产，同时出口量有所增加；而钛及钛合金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展，产能增加，带来钛精矿的需求增加。

（2）钛精矿供给偏紧，价格有望维持景气

从美国地质调查局（USGS）发布的数据来看，近几年全球少有发现重大新钛铁矿资源，同时对钛铁矿产量逐年提升，全球钛铁资源储量调查数据不断下修，其中钛铁矿由 2018 年 8.8 亿吨下降到 2023 年 6.9 亿吨，金红石由 2018 年 6,200.00 万吨下降到 2023 年 5,500.00 万吨。

根据相关企业公告，国外矿山近期基本没有新增产能，同时部分矿山经过长期开采以后，面临着资源枯竭的问题。而国内的钛资源以钒钛磁铁矿为主，选矿分离比较困难，资源主要集中于攀西地区，按照百川盈孚统计数据，国内前十钛精矿产能占比约 60%。除攀西地区个别企业有明确的产能扩张计划外，短期来看国

内钛精矿新增产能较为有限，同时国内钛资源获取成本有所提升。总体来说，短期内全球钛精矿供给新增有限。

2、钒钛铁精矿

钒钛铁精矿是钒钛磁铁矿的主要选矿产品之一，是钒钛钢铁企业提钒炼钢的主要原料。相比于其他地区的铁矿石产品，含钒钢具有强度大、韧性大、耐磨性好等优良特性，因而广泛应用于机械、汽车、造船、铁路、桥梁、电子等行业。钒钛钢铁企业以此为原料在冶炼钢铁的同时也能提取钒，钒可以应用于化工、储能、材料等领域。

钒资源在工业领域应用广泛，被称为“现代工业的味精”，全球和国内钒产品消费量 90%以上应用于钢铁，其余分别应用于钒钛、钒铝合金等金属材料、化工、航空、储能等领域。

2023 年，钒钛铁精矿市场需求平稳。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攀枝花市的一家国内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的专业化公众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从事钒钛磁铁矿的开采、洗选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主要产品所处市场为钛精矿市场和铁矿石市场。

1、钛精矿

公司是国内重要的钛精矿供应商及龙头企业，钛金属回收率等选矿技术指标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随着公司持续不断地研发投入，相关指标逐年提升。公司所生产钛精矿因质量好、供应稳定，深受下游客户青睐。凭借良好的质量、稳定的供应，公司钛精矿产品在市场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目前钛精矿主要用于生产钛白粉、海绵钛。

根据涂多多数据，2023 年中国钛白粉产量约 421.77 万吨，较去年同期增加 32.06 万吨，同比增长 8.23%。整体来看，受益于全球经济的稳定发展和新兴经济体需求的增长，钛白粉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将带动钛白粉消费量的稳定增长。2023 年中国海绵钛累计产量约 21.54 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 21.72%，产量增加约 3.84 万吨。2024 年，随着消费电子等方面需求增长，海绵钛市场仍然会保持一定增速。随着下游钛白粉、海绵钛的产量稳定增长，2023 年对钛矿的需求维持旺盛。根据涂多多数据统计，2023 年国内钛矿产量为 725 万吨，同比增长 10%；进口钛矿 427 万吨，同比增长 23%。

钛精矿价格走势主要受市场供给需求关系变动的影 响。从供给端看，供给侧改革、去产能政策、采矿企业开工率等因素影响钛精矿产量，进而影响钛精矿价格；从需求端看，钛白粉价格和钛白粉厂商开工率是影

响钛精矿价格的主要因素。报告期内，全球钛矿供需呈现紧平衡状态，库存又处于低位状况，公司钛精矿整体产销情况良好。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钛精矿仍处于景气周期，钛精矿价格仍将保持高位。

2、钒钛铁精矿（61%）

钒钛铁精矿是钒钛钢铁企业提钒炼钢的主要原料，钒钛铁精矿提取自钒钛磁铁矿，考虑到运输成本，国内大型的钒钛钢铁企业生产基地主要集中在攀西及周边地区，因此钒钛铁精矿主要在攀西地区销售，攀西地区主要的钒钛铁精矿生产企业为攀钢集团、龙佰集团、安宁股份、西昌矿业，四家公司的钒钛铁精矿年产能不能满足周边钒钛钢铁企业对钒钛铁精矿的需求，不足部分由周边小型矿厂供应。

公司在 2019 年率先实现了钒钛铁精矿品位的突破，达到 61%，与普通铁矿品位差异很小，极大提高了钒钛铁精矿的产品价值。公司的钒钛铁精矿因铁、钒品位高，是下游钒钛钢铁企业优先采购的对象，价格明显优于周边企业。钒钛铁精矿是铁矿的小众品种，与普通铁矿价格走势基本保持一致。

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持续发展，钒钛钢铁产品仍会有长期稳定的需求，同时由于重轨、高强度钢材等中高端产品的发展，下游钒钛钢铁企业对钒钛铁精矿的需求也将保持稳定增长。此外，钒还是重要的储能材料，随着国家对能源发展战略的规划，对风电、水电调峰的需要，大型储能电池技术的成熟，下游产业对钒的需求将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虽然宏观经济以及房地产恢复不及预期，但是云南地区钢铁企业开始采购钒钛铁精矿，下半年钒钛铁精矿价格有所上涨。

（二）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围绕钒钛磁铁矿的开采、洗选和最终产品的销售展开。公司与主要的终端客户和供应商建立起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打造了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产能和市场需求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相关部门据此展开采购和生产活动，产品经检验合格后销售给客户，实现销售收入和盈利。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料为钒钛磁铁矿原矿，来源为自有矿山开采。公司主要采购电力、爆破服务、运输服务、辅料及耗材等其他物料等。公司设有采购管理部负责采购工作，通过对供应商渠道和资源的有效管理，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确保生产需要得到保障。

2、生产模式

公司具有完整、成熟的工艺流程，并建立健全生产组织管控体系，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确保持续稳定生产，达到安全、环保要求。公司根据自身产能和市场需求情况确定年度生产计划，并分解为月度生产计划下达至各部门和车间。生产计划明确各生产车间产量、质量等指标，定期考核，实施奖惩。公司生产分为采矿、选矿两个阶段。各阶段的工艺如下：

（1）采矿阶段

采矿阶段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独立完成，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主要工段为穿孔、爆破、铲装和运输。

（2）选矿阶段

公司选矿阶段由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完成。一车间主要负责原矿破碎及磨矿，并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无外力管道输送技术，输送至二车间；二车间主要通过磨矿、磁选、浮选等工艺分别选出铁和钛，最终形成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61%）；三车间主要系尾矿堆放，并将沉淀后的清水输送回二车间循环使用，从而实现工业用水零排放。

3、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销售网络，凭借产品质量和地理位置的优势，已经与主要终端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钛精矿在全国范围内销售，下游终端客户主要是国内大型钛白粉生产企业；钒钛铁精矿集中在攀西地区及周边地区销售，下游终端客户主要是大型钒钛钢铁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为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对于两种产品执行同样的销售模式。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属于大宗商品，大宗商品采购所需资金量大，为便于资金周转及物流管理，大型钢铁企业和钛白粉企业往往通过供应链管理公司进行采购。因此，公司采用向终端客户或其指定的供应链管理公司销售为主、贸易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向终端客户或其指定的供应链管理公司以及贸易商执行同样的定价方式。

公司每月由销售管理部根据市场供需情况、当期周边市场价格等提出产品销量及定价建议，由经营管理层共同参与讨论决定产品销售的不含税出厂价。

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销售方式。同时，基于与主要终端客户之间的长期合作关系，给予部分长期合作的终端客户一定的信用额度和信用账期。

（三）公司保有资源量情况及矿产勘探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保有矿石量合计约为 25,349.78 万吨，其中：

（1）公司采矿权范围内保有工业品位铁矿石资源量 18,543.88 万吨，TFe 品位 29.46%，伴生 TiO₂ 的量为 2,228.16 万吨，TiO₂ 品位 12.02%，伴生 V₂O₅ 的量为 50.22 万吨，V₂O₅ 品位 0.27%。

（2）保有低品位铁矿石量 6,805.9 万吨。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矿产勘探活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国内主要的钒钛磁铁矿采选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不断在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领域取得技术突破，以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凭借在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领域的技术创新、规范化管理以及对环保安全的

重视，公司被评选为国家首批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企业、国家级绿色矿山企业、中国冶金矿山企业 50 强、四川省双百优民营企业。

1、资源综合利用优势

公司位于国家发改委批准设立的攀西地区战略资源开发试验区内，所拥有的潘家田钒钛磁铁矿资源属于试验区的核心资源之一，属特大型矿山，且钛、钒等品位较高，储量丰富，开采难度较低。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具备了对钒钛多金属共伴生矿进行综合利用的选矿能力，钛金属回收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实现了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两种主要产品的稳定持续生产并协同发展的业务格局，有利于公司抵抗单一产品的行业周期波动风险，增强盈利能力。公司拥有的潘家田铁矿赋予公司一体化全产业链稳定的原材料供给。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具备国内产业链最完整的全流程钒钛资源综合开发体系，钒钛资源的综合利用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更有利于公司矿化一体业务开展。公司向下游延伸产业链，实现矿材一体化，有利于公司获取更大产业和经济价值。

2、人才优势

公司从事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超过二十年，是行业的头部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同时，公司也是最早从事钛白粉生产的企业之一，在钛化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都有着钛化工行业的工作经验，具备建设和运营大型化工生产企业的经验和实力。同时，公司长期重视人才培养和技术队伍建设，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培养了一批理论功底深厚、经验丰富的化工技术和管理人才，公司管理团队多数为行业实践经验专家型管理人员。同时，根据发展需要，公司市场化引进行业优秀人才、专业技术人员，进一步优化专业人员团队。

3、数字化转型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用大数据智能化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将大数据思维融入公司决策、企业文化中，全力打造数字化智能矿山，实现了大数据智能化与传统采选业的深度融合发展。公司依托覆盖生产全流程的 EAM 智能管控系统、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ERP 系统等，通过自建大数据中心的后台分析管理，使得公司在成本控制、质量管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指标、清洁生产指标等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公司正在搭建以首脑机关工作平台、人财物管控平台、智能生产制造平台为主的三大管控平台，实现系统集成化，达到了业财一体化，应用自动化等管理目标。

4、技术优势

公司依托国家级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管理机制，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通过持续为技术研发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公司加强对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深度开发技术的研究与成果转化，取得了丰富的技术研发成果。公司注重产学研合作，近几年先后与多家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开展合作，进行技术攻关，持续不断地优化生产工艺。

公司注重通过对原矿资源的充分利用和节能降耗技术的研发应用来降低成本。公司依托多年丰富的技术研究积累，选矿比和钛铁比逐年优化，将原矿综合利用品位降低至 12%，增加了低品位原矿使用量，同时对选钛工艺进行了更加合理的改进，大幅提高了对钛的回收率，资源综合利用率有效提高。此外，通过技术研发、引进专业团队等方式，公司已掌握向下游产业链延伸的全套生产工艺。

5、现代化公司治理优势

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班子组织体系完善、职责明确、融合协同，决策效率高，经营机制灵活。为确保公司“横向并购资源、纵向延伸产业链、打造矿材一体化企业”的战略目标落实落地，公司在董事长的带领下，大力推动管理体系改革，将现阶段核心工作总结、归纳为九大管理工程，分别对内控体系、学习培训、工程建设、产品质量管理等进行了全新定义，为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奠定了基础。

公司在经营建设的同时，通过党委的组织建设，宣传党纪党风，把反腐倡廉、勤勉尽职作为公司的主流文化。同时建设工会组织，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强化员工的归属感，创立了人人降成本、人人争效益的良好工作作风，为公司稳定创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同时公司坚持定期以良好的分红回报股东，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坚持真实、准确、及时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85,599.7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01%；实现营业利润 110,397.0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40.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46%；期末总资产 713,357.08 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8.75%。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13,357.08 万元，负债 107,778.5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00,602.48 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10.01%，资产负债率 15.11%，财务状况良好。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55,997,010.02	100%	1,995,938,668.48	100%	-7.01%
分行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1,844,880,890.84	99.40%	1,981,121,750.71	99.26%	-6.88%
其他	11,116,119.18	0.60%	14,816,917.77	0.74%	-24.98%
分产品					
钛精矿	1,149,245,688.97	61.92%	1,234,181,042.10	61.83%	-6.88%
钒钛铁精矿(61%)	695,635,201.87	37.48%	746,940,708.61	37.42%	-6.87%
其他	11,116,119.18	0.60%	14,816,917.77	0.74%	-24.98%
分地区					
四川省内	1,169,751,645.22	63.03%	1,102,613,380.16	55.24%	6.09%
其他省份	675,129,245.62	36.38%	878,508,370.55	44.01%	-23.15%
其他	11,116,119.18	0.60%	14,816,917.77	0.74%	-24.98%
分销售模式					
终端	782,712,628.89	42.17%	1,047,217,324.71	52.47%	-25.26%
供应链	706,443,404.80	38.06%	871,747,538.04	43.68%	-18.96%
贸易商	355,724,857.15	19.17%	62,156,887.96	3.11%	472.30%
其他	11,116,119.18	0.60%	14,816,917.77	0.74%	-24.9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1,844,880,890.84	613,541,109.83	66.74%	-6.88%	6.49%	-4.18%
分产品						
钛精矿	1,149,245,688.97	270,098,316.33	76.50%	-6.88%	12.97%	-4.13%
钒钛铁精矿(61%)	695,635,201.87	343,442,793.50	50.63%	-6.87%	1.89%	-4.24%
分地区						
四川省内	1,169,751,645.22	438,609,977.73	62.50%	6.09%	12.08%	-2.01%
其他省份	675,129,245.62	174,931,132.10	74.09%	-23.15%	-5.34%	-4.87%
分销售模式						
终端	782,712,628.89	197,708,912.14	74.74%	-25.26%	-19.53%	-1.80%
供应链	706,443,404.80	303,559,685.60	57.03%	-18.96%	-4.94%	-6.34%
贸易商	355,724,857.15	112,272,512.09	68.44%	472.30%	910.41%	-13.6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销售量	吨	1,597,409.19	1,897,714.79	-15.82%
	研发耗用量	吨		5.00	
	生产量	吨	1,553,256.87	1,797,741.99	-13.60%

	库存量	吨	27,393.75	71,546.07	-61.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产品库存量对比 2022 年下降 61.71%，主要原因是铁精矿年末市场利好，价格上涨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钛精矿 ⁺	销售量	吨	493,048.81	513,051.55	-3.90%
	研发耗用量	吨		5.00	
	生产量	吨	494,667.75	493,027.15	0.33%
	库存量	吨	16,555.69	14,936.75	10.84%
钒钛铁精矿 (61%)	销售量	吨	1,104,360.38	1,384,663.24	-20.24%
	生产量	吨	1,058,589.12	1,304,714.84	-18.86%
	库存量	吨	10,838.06	56,609.32	-80.85%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钛精矿 ⁺	原辅材料	64,588,930.87	10.42%	55,874,101.88	9.57%	15.60%
钛精矿 ⁺	燃料及动力	57,293,153.73	9.24%	57,373,207.86	9.83%	-0.14%
钛精矿 ⁺	职工薪酬	24,981,284.37	4.03%	21,745,127.11	3.73%	14.88%
钛精矿 ⁺	制造费用	61,763,398.64	9.96%	46,175,341.18	7.91%	33.76%
钛精矿 ⁺	销售运杂费及包装材料费	61,471,548.72	9.91%	57,910,631.17	9.92%	6.15%
钛精矿 ⁺	小计	270,098,316.33	43.56%	239,078,409.20	40.96%	12.97%
钒钛铁精矿 (61%)	原辅材料	42,051,141.42	6.78%	43,161,312.72	7.39%	-2.57%
钒钛铁精矿 (61%)	燃料及动力	98,641,716.09	15.91%	111,969,227.63	19.18%	-11.90%
钒钛铁精矿 (61%)	职工薪酬	44,895,779.72	7.24%	49,887,154.18	8.55%	-10.01%
钒钛铁精矿 (61%)	制造费用	157,854,156.27	25.46%	131,874,536.69	22.59%	19.70%
钒钛铁精矿 (61%)	销售运杂费及包装材料费	0.00	0.00%	177,619.87	0.03%	-100.00%
钒钛铁精矿 (61%)	小计	343,442,793.50	55.39%	337,069,851.09	57.74%	1.89%

其他	装卸搬运	6,524,157.94	1.05%	7,576,758.34	1.30%	-13.89%
----	------	--------------	-------	--------------	-------	---------

说明:

本期钛精矿制造费用增加原因主要系募集的两个项目结项，增加折旧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14,799,809.8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0.0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0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63,470,383.15	14.20%
2	客户二	244,712,425.20	13.18%
3	客户三	241,848,882.00	13.03%
4	客户四	187,804,177.08	10.12%
5	客户五	176,963,942.43	9.53%
合计	--	1,114,799,809.86	60.0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客户三是公司关联方东方钛业。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9,636,403.8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3.8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21,708,103.18	20.64%
2	供应商二	57,915,873.62	9.82%
3	供应商三	57,194,410.23	9.70%
4	供应商四	41,002,171.73	6.95%
5	供应商五	39,704,718.54	6.73%
合计	--	317,525,277.30	53.8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51,182.99	3,163,804.01	-13.04%	
管理费用	99,808,428.33	98,034,251.70	1.81%	
财务费用	-52,496,457.85	-56,848,688.45	7.66%	
研发费用	58,849,926.08	61,143,480.84	-3.75%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磷酸氢钙制备磷酸和硫酸钙的工艺研究	探索出用饲料级矿物质磷酸氢钙制取磷酸及石膏的工艺	已完成小试阶段，正在进行中试线建设	(1) 磷酸直接用于磷酸铁生产。 (2) 磷石膏直接用于装饰用材。 (3) 用饲料级矿物质磷酸氢钙制取磷酸及石膏	该研发项目的研究领域为化工工程，项目成功后，产品将直接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宁新能源磷酸铁的生产，缩短原料供应链，降低生产成本。
钒钛铁精矿提质增效技术研究	探索出稳定钒钛铁精矿品质的选矿工艺	已完成小试阶段，正在进行中试线建设	(1) 铁精矿 TFe 品位 $\geq 60\%$ 。 (2) 提质前后铁金属回收率 $\geq 98\%$ 。	公司生产铁精矿品位随开采深度增大而降低。项目成功后，可有效稳定铁精矿品质，为公司之后露天转地下开采的铁精矿品质做出质量保障。
超细破+0.5mm 闭路筛分替代一段磨矿工艺研究	探索出钒钛磁铁矿“多破少磨”的选矿工艺	已完成小试阶段，正在进行中试线建设	(1) 下山原料-200 目粒度由目前的 $\geq 35\%$ 提升到 $\geq 40\%$ 。 (2) 取消一段磨矿，原矿的破碎、磨矿综合成本下降 30%（辊压磨至一段磨矿工序）。	项目成功后，将实现选矿系统的降本增效。符合国家“双碳”政策以及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要求，为公司立足铁矿石采选业，并长远稳定发展打下基础。
绿色、低碳钒钛磁铁矿选矿工艺技术研究	建设一条总尾矿钛回收试验线，最大限度地固废资源进行综合利用	总尾矿钛回收试验线建设已完成，正在进行工艺流程设计及改进	(1) 具备生产 TiO ₂ 47% 钛精矿的能力 (2) TiO ₂ 47% 钛精矿回收率 $\geq 35\%$ (3) 尾矿中 TiO ₂ 含量 $\leq 6\%$	随着钛精矿的价值体现，对总尾矿钛回收技术研究具有重大意义。项目完成后，将极大提高公司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选矿过程在线分析系统研究	探索选矿在线分析系统的实际应用模式	已完成小试阶段，正在进行检测点位设计	(1) 选矿生产过程关键指标实现在线分析。 (2) 产品及过程工艺指标合格率上升 5%。	该研发项目的研究领域为选矿工程，项目成功后，将减轻人工劳动强度和人工成本，缩小人工取样分析的延迟性及误差，同时促进确保生产指标快速达标，保证产品质量和产量。还可以对本行业的转型升级起到良好的示范作用。
尾矿库安全运行技术研究	建设尾矿库在线安全监测系统	尾矿库安全监测系统建设已完成，正在调	及时、直观、全面地掌握尾矿库的运行状况和	项目完成后，能对尾矿库运行状况和安全状况进行

		试、改进系统，解决存在的问题	安全状况以及与尾矿库安全密切相关的技术指标参数	实时监控，提高尾矿的安全性，保障库区周边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生态环境，更好地为安全生产服务。
电池级磷酸铁工程技术开发研究	探索出用钛白副产品硫酸亚铁制取电池级磷酸铁的工艺	已完成小试阶段，正在进行中试线建设	(1) 产品满足电池级磷酸铁性能指标。 (2) 含磷废水零排放。 (3) 副产品硫酸铵满足肥料级硫酸铵一等品标准。	该研发项目的研究领域为化工工程，项目成功后，将延伸公司钒钛产业链，做深、做透磷酸铁锂，促进钒钛产业与氢能、光伏产业的融合发展。
钒钛磁铁矿规模化高效清洁分离提取技术研究	研发出一种新型钒钛磁铁矿冶炼的气基还原技术	中试阶段已完成，正在进行工艺流程改进	(1) 较传统高炉工艺提高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回收率 20%； (2) 总体能源效率 < 2.35Gcal/t； (3) 较传统高炉冶炼减少碳排放可达 75%左右；单位综合能耗为 0.97tce/t，较传统高炉工艺降低 1.36tce/t； (4) 力争实现产业化。	项目成功后，将极大减少钒钛磁铁矿冶炼过程中的碳排放，符合国家“双碳”政策，同时也能提高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延伸公司钒钛产业链。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6	143	23.0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19%	11.63%	-1.4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5	65	15.38%
硕士	10	8	25.00%
专科	91	70	3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2	20	110.00%
30~40 岁	90	90	0.00%
40 岁以上	44	33	33.3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8,849,926.08	61,143,480.84	-3.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7%	3.06%	0.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紧紧围绕发展战略，储备更多年轻研发人员和吸纳更多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8,096,059.18	2,043,769,096.38	-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668,523.16	1,115,776,221.18	-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427,536.02	927,992,875.20	-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63,110.00	536,097,999.41	-8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069,945.21	971,210,118.83	-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306,835.21	-435,112,119.42	-8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161,747.63	431,225,566.31	2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597,113.60	459,612,277.37	7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435,365.97	-28,386,711.06	-817.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314,534.98	464,494,044.72	-137.3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 84.75%，主要系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到期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85.08%，主要系报告期内两个新项目建设投资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817.46%，主要系报告期合并范围内公司签票贴现借款到期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321,822.74	2.20%	主要系本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企业东方钛业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309,264.88	-0.03%	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更新升级导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506,250.43	0.14%	主要系质量异议处置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420,784.40	0.13%	主要系捐赠支出及资产报废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203,982.15	-0.20%	主要系报告期内按账龄计提应收款信用减值。	否
资产处置收益	-570,066.55	-0.05%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69,417,346.19	34.62%	2,642,734,546.62	40.29%	-5.67%	主要系报告期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52,837,155.88	0.74%	55,587,168.70	0.85%	-0.11%	
存货	78,796,656.58	1.10%	94,248,027.96	1.44%	-0.34%	
长期股权投资	285,064,487.68	4.00%	312,064,614.94	4.76%	-0.76%	
固定资产	1,342,386,298.55	18.82%	1,049,107,006.69	15.99%	2.83%	主要系两个募投项目结项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390,324,068.55	5.47%	241,462,056.86	3.68%	1.79%	主要系两个新项目在建设期间所致
使用权资产	1,325,893.21	0.02%	2,462,373.25	0.04%	-0.02%	
短期借款	263,124,944.66	3.69%	268,455,656.41	4.09%	-0.40%	
合同负债	28,015,293.71	0.39%	50,800,453.23	0.77%	-0.38%	
租赁负债	110,516.42	0.00%	1,305,291.72	0.02%	-0.0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5,919,558.49				4,000,000.00			719,919,558.49
其他	157,155,488.65						-93,326,106.15	63,829,382.50
上述合计	873,075,047.14				4,000,000.00		-93,326,106.15	783,748,940.9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是应收款项融资，其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93,326,106.15 元，减少 59.38%，主要系本集团年末将信用级别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贴现或背书支付供应商货款，持有在手的票据金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273,547,081.58	攀钢供货保证金质押
无形资产	228,916,967.55	潘家田采矿权抵押
合计	502,464,049.1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59,426,379.44	980,430,282.38	-12.3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公开募集	111,528.20	105,238.95	23,667.15	84,490.87	0	0	0.00%	20,748.0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111,528.20	105,238.95	23,667.15	84,490.87	0	0	0.00%	20,748.0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84,490.87 万元，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 23,667.15 万元，全部为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537.6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否	35,858.1	35,858.1	13,139.28	27,286.72	已结项	2023年11月15日	13,913.41	不适用	否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否	59,527.02	59,527.02	10,527.87	47,350.32	已结项	2023年07月31日	3,779.81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	否	9,853.83	9,853.83		9,853.83	100.00%		0	不适用	否

金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5,238.95	105,238.95	23,667.15	84,490.87	--	--	17,693.22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0	0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105,238.95	105,238.95	23,667.15	84,490.87	--	--	17,693.22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不适用									

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5,967.23 万元，其中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2,176.70 万元，利息收入 3,790.53 万元；“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1,318.46 万元，其中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8,571.38 万元，利息收入 2,747.08 万元。主要原因为项目建设过程中，本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专款专用、合理、有效及节俭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本公司及安宁矿业已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5,967.2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本公司已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1,318.4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宁矿业	子公司	黑色金属矿开采	5,000.00	205,726.27	175,455.05	48,577.27	19,079.87	15,953.4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米易嘉园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目前尚未经营，故无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多金属伴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领跑者，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生态文明建设最受尊敬的企业。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舞台，为社会作出贡献，为股东增加回报”的企业使命，公司在“十四五”期间将秉承“绿色、包容、创新、和谐”发展理念，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坚持以钒钛磁铁矿资源为发展核心，立足攀西，横向并购资源、纵向延伸产业链，致力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矿材一体化企业。

1、稳固基础，加强内部挖潜

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导向，持续对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回收利用、稀贵金属直接分离提取等核心技术进行研发和产业应用，深挖潜力，提升资源价值；对尾矿、废石等进行资源化再利用，为公司做大做强打下坚实基础。

2、并购资源

坚持矿产资源优先战略，立足现有资源的同时，放眼全球，寻找优质资源，适时进行外延并购增加资源储备。

3、新质生产力高标准延伸产业链

按照国家新质生产力的要求及省委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战略，市委、市政府“三个圈层”联动发展和深入推进钒钛精深加工的工作部署，公司通过持续科技攻关，以清洁能源为基石，加快推进钒钛相关重点项目建设进度，促进钒钛产业的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为国家的新材料“延链、强链、补链”做出贡献。

4、强化安全环保，实现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全面梳理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提升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加强安全制度建设、落实安全环保生产责任。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将继续贯彻“以人为本、全员参与、综合治理、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方针，始终秉承“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力度，减少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构筑安全环保防线，真正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资源效益和社会效益协调统一发展的全新格局。

（二）经营计划

1、安全环保

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严格遵守相关环保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建强专业团队，健全制度，以严的执行监管手段确保安全环保“零事故”。实现绿色发展、安全生产，打造国家级绿色矿山标杆企业。

2、生产运营

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公司计划 2024 年主要产品产量为：钛精矿产量 55 万吨左右；钒钛铁精矿（61%）产量 120 万吨左右。以上计划是基于现有经济环境及预计经济发展趋势的判断，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市场发展变化等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将监督经营管理层竭尽全力完成生产计划。

以上生产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管理提升

公司以标准制度流程为抓手，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工作效率。着重建设监督机制，夯实内控管理。公司持续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搭建以首脑机关工作平台、人财物管控平台、智能生产制造平台为主的三大管控平台，实现系统集成化，达到了业财一体化、应用自动化等管理目标，真正实现公司的数字化转型、智能化改造。

4、企业文化建设

通过企业文化建设方案，公司逐步强化“不忘初心、艰苦奋斗”的安宁企业文化。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培养员工在潜移默化中接受、认同、践行企业文化；不断增强文化自信，提升团队凝聚力，增强团队战斗力。

5、战略规划落实落地

公司投产“5万吨磷酸铁项目”，全面开工建设“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确保纵向延伸产业链发展战略的稳步推进，为公司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矿材一体化企业奠定基础。

（三）风险

1、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均属大宗商品，价格受宏观经济状况、供需关系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由于开采及洗选成本变动相对较小，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及利润率和商品价格走势密切相关，若未来钛精矿与钒钛铁精矿价格波动太大，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不稳定。

2、安全生产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矿产资源综合利用业务，在安全生产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管理，形成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防范和监督体系，但仍难以完全避免安全风险的出现。此外，若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如暴雨、泥石流等，可能会对尾矿库、排土场等造成危害。

3、环保风险

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以及人们的环保意识的逐渐增强，国家对环保的要求将不断提高。未来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力度的加强、环境标准的提高，国家可能出台新的规定和政策，对矿山开采实行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或规范，企业排放标准也将相应提高，可能导致公司环保治理投入增加，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对外投资风险

项目投资周期长，受市场及经济环境、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产业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项目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较高，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应对措施

1、公司将加强对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的分析研判，提高市场敏锐性。同时发挥低成本运营优势和自主技术优势，抓住市场重大机遇，提高风险识别和预判能力，采取与重要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等措施应对和防范价格波动风险。

2、公司将坚持安全生产理念，通过制订和完善安全制度、强化安全环保责任制及考核，强力推动安全管理标准化，以防范和控制安全风险。公司可通过制定雨季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及演练，提升应对自然灾害的防控能力和水平。

3、公司将坚持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紧跟国家环保政策、环境标准等规定和政策，认真落实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制度，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矿山土地保护、复垦方案与措施并严格执行。

4、加强前期论证和可行性研究，引进人才，加快项目建设进展，建立高效的投资决策机制，充分关注并防范风险，严抓风险管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0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永安国富、合众易晟	公司经营情况、未来规划、投资项目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2月03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未来规划、投资项目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2月15日、17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申万菱信基金、申万化工、富国基金、兴业基金、人保资产等	公司经营情况、未来战略规划、产品价格走势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15-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2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南方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未来战略规划、投资项目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15-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2月20-2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西证券、中睿合银、中泰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定增项目、投资项目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20-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3月30-31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中信证券、中金公司、财通证券、国泰君安等	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未来规划、产品价格走势、投资项目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3月

						30-3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5 月 16 日	全景网-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在线投资者	公司定增项目、投资项目、股价情况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5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业绩说明会》
2023 年 05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保盛资产、能投资本、中信证券、紫欣基金、源峰基金、人保资产	公司经营情况、定增项目、投资项目、产品未来趋势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5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8 月 25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申万化工、信达证券、中信证券、方正证券	公司半年度经营情况、定增项目、投资项目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8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9 月 15 日	全景网-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在线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产品情况、定增项目、投资项目、未来规划、子公司情况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9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0 月 27-28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民生化工、民生金属、长江金属、南方基金等	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定增项目、投资项目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0 月 27-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6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为全体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规定以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权益，充分行使表决权。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三）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2023 年公司完成了第六届董事会的选举换届。

公司董事会由 7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业务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均由董事担任，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未出现越权行使股东大会权利的行为，也未出现越权干预监事会运作的行为。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行使监督权，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的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相关利益者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积极履行环境保护、依法纳税、乡村振兴等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与投资者线上线下交流、互动易平台、接待股东、回复电话咨询、定期开展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1、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独立且完整。
- 2、人员方面，公司人员及工资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监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3、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单独核算，独立纳税。
-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架构体系，内部组织机构独立完整，管理有效，运作规范。
- 5、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同

业竞争的情形。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8.05%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52%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3 年 05 月 13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52%	2023 年 06 月 05 日	2023 年 06 月 06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53%	2023 年 08 月 21 日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50%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2 日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52%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16 日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58%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 因
罗阳勇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2003年05月01日	2026年09月11日	136,000,000				136,000,000	
			暂代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01月30日							
严明晴	女	50	董事	现任	2007年11月01日	2026年09月11日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张宇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3月26日	2026年09月11日						
			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刘玉强	男	67	董事	现任	2018年03月20日	2026年09月11日						
李嘉岩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07日	2026年09月11日						
谢晓霞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蔡栋梁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辜朕	女	2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向浩	女	27	监事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蔡昀轩	女	3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龚发祥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4月29日	2026年09月11日						

曾成华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12月21日	2026年09月11日						
李帮兰	女	4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周立	男	42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1年08月01日	2024年01月30日						
吴亚梅	女	67	董事	离任	2008年08月02日	2023年09月11日						
廖中新	男	6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1月11日	2023年09月11日		100			100	届满离任后增持
尹莹莹	女	4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1月05日	2023年09月11日						
田力华	女	38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年12月20日	2023年09月11日						
黄雁	女	42	监事	离任	2018年02月10日	2023年09月11日						
李萍	女	4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1年08月01日	2023年09月11日						
李顺泽	男	55	总经理	离任	2021年11月30日	2023年09月11日						
合计	--	--	--	--	--	--	136,000,000	100	0	0	136,000,1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因第五届董事会及第五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到期，董事吴亚梅女士、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独立董事尹莹莹女士、监事田力华女士、监事黄雁女士、监事李萍女士、总经理李顺泽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宇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选举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谢晓霞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选举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蔡栋梁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选举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亚梅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廖中新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尹莹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田力华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黄雁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萍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辜朕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选举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向浩	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选举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蔡昀轩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选举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严明晴	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李顺泽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帮兰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3 年 09 月 11 日	换届被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周立	副总监、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4 年 01 月 30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罗阳勇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高级金融学院 CEO 班毕业，长江商学院 EMBA 研究生，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家。1993 年 7 月至 1994 年 11 月，任盐边县新九乡草制品厂出纳；1994 年 12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盐边县通达矿产品开发公司经理；1997 年 1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攀枝花市公路养护管理总段建筑公司施工队长；1998 年 12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盐边县弘扬选矿厂厂长；2003 年 5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是公司的生产核心技术带头人；目前担任四川省人大代表、攀枝花市人大常委、米易县人大代表、中国矿业联合会绿色矿山促进工作委员会副会长、四川省工商联（商会）副会长、攀枝花市工商联副主席、攀枝花市光彩事业促进会会长、攀枝花市矿业协会会长；2024 年 1 月起，暂代公司董事会秘书。

2、严明晴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8年6月至2003年6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03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6月至2014年11月，先后任东方钛业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监事；2011年2月至2017年7月，任成都亿欣源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11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2月至2018年11月、2019年6月至今，任攀枝花农商行监事；200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2024年3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3、张宇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至2008年，就职于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供应部副部长、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矿冶公司生产副厂长；2009年至今，先后任东方钛业总经理助理、采购部长、副总经理，现任东方钛业董事；2012年至2016年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在合聚钒钛、四川钒钛任董事；2023年10月至今，在西昌矿业任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刘玉强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1982年至1992年，先后任内蒙古地质勘查局地质技术员、技术负责人；1992年至2003年，先后任内蒙古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科学技术处处长、局副总工程师，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局副总工程师，山东省国土资源厅总工程师；2003年至2017年，任中国矿业联合会副会长、总工程师并兼任北京中矿联咨询中心主任、总工程师；2015年至2021年5月，任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2020年6月，任中国矿产资源与材料应用创新联盟执行理事长；2018年7月至今，任矿源新材（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中国产学研促进委员会”党委委员；2020年4月至今，先后任中国地热与温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名誉理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湖南省有色地质勘察研究院技术顾问；2020年6月至今，任“中国国土空间资源保护与利用协同创新平台”顾问、“中国矿产资源与材料应用协同创新平台”专职副理事长；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李嘉岩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共北京市委党校社会学部副主任，兼任北京市人口研究所副所长；2004年1月至2005年5月，任山东省泰安市挂职市长助理、党组成员；2005年5月至2005年11月，任北京市宣武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05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甘肃省青年联合会常委，兼任甘肃省机关青年联合会副主席；2007年2月至2010年1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兼任中国科学院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园常务副主任、党工委书记；2010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兼任白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副厅级）主任、党工委书记；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司挂职副司长；2014年8月至2018年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副市长，分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食品药品

监督、质量监管、商务、工商等工作；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20 年 3 月至今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顾问；2020 年 9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6、谢晓霞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专业人士。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国家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价格鉴定师；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蔡栋梁先生：汉族，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1 月到 2014 年 1 月，任四川大学博士后流动站理论经济学博士后；2014 年 4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2021 年 1 月至今，任金融科技国际联合实验室中国公募 REITs 研究中心负责人；2022 年 1 月至今，任四川省成都市成都交子金融科技中心中国公募 REITs 研究中心主任；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辜朕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1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综合管理部综合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行政员；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向浩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结算员、财务主管、审计监察管理部部长助理，现任审计监察管理部副部长；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蔡昀轩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员；2020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严明晴女士：详见本部分（一）董事

2、张宇先生：详见本部分（一）董事

3、龚发祥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5 月，先后任公司选钛厂螺旋班长、选钛厂螺旋工段长、调度员、二车间厂长助理、四车间主任等职务；2009 年 6 月至 2009 年 12 月，于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学习；2010 年 1 月至 2023 年 7 月，先后任公司生产部副部长、二车间主任、采矿车间主任、生产管理委员会召集人等职务；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曾成华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3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米易县城关第一小学老师；2000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米易县支行会计；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员；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8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先后任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项目部部长、行政办公室

主任；2011年8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监事；2018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5、李帮兰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07月至2000年12月，任雅安市名山区百丈粮站会计；2001年01月至2005年12月，米易县普威粮站会计；2006年04月至2012年05月，先后任公司主办会计、审计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等职务；2012年06月至2013年07月，任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3年08月至2020年11月，先后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负责人等职务；2020年12月至2022年1月，先后在公司人力资源部、资金管理部、财务管理部任副部长等职务；2022年02月至2023年08月，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阳勇	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8月17日		否
罗阳勇	成都亚商富易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01日		否
罗阳勇	成都亚商新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7月24日		否
严明晴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03日		是
刘玉强	矿源新材（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18日		否
刘玉强	湖南省有色地质勘察研究院	技术顾问	2020年05月01日		否
刘玉强	中国国土空间资源保护与利用协同创新平台	顾问	2020年06月01日		否
李嘉岩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顾问	2020年03月01日		是
谢晓霞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2017年12月01日		是
蔡栋梁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2014年04月01日		是
张宇	西昌矿业	董事	2023年10月18日		否
张宇	合聚钒钛	董事	2020年10月19日		否
张宇	四川钒钛	董事	2020年10月23日		否
张宇	东方钛业	董事	2020年11月2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结果领取薪酬。

(2) 其余董事及独立董事未在公司任职，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按年度给予每人定额津贴。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阳勇	男	49	董事长、暂代董事会秘书	现任	80.36	否
严明晴	女	5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33.69	否
张宇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54.73	是
刘玉强	男	67	董事	现任	8	否
李嘉岩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谢晓霞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67	否
蔡栋梁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67	否
辜朕	女	2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58	否
向浩	女	27	监事	现任	10.82	否
蔡昀轩	女	3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6.69	否
龚发祥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90.36	否
曾成华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125.36	否
李帮兰	女	4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39.12	否
周立	男	42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60.36	否
吴亚梅	女	67	董事	离任	35	否
廖中新	男	61	独立董事	离任	5.33	否
尹莹莹	女	41	独立董事	离任	5.33	否
田力华	女	38	监事会主席	离任	31.4	否
黄雁	女	42	监事	离任	32.8	否
李萍	女	4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3.59	否
李顺泽	男	55	总经理	离任	76.91	否
合计	--	--	--	--	837.77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剧烈，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责，实现公司较好的业绩，薪酬略有增长。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023 年 01 月 1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3 年 02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刊登于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9 日	2023 年 03 月 30 日	《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4),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03 日	2023 年 08 月 0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 08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7),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8),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0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4),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1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8),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2),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罗阳勇	14	14	0	0	0	否	7
严明晴	14	14	0	0	0	否	7
张宇	7	7	0	0	0	否	3
刘玉强	14	1	13	0	0	否	7
李嘉岩	14	1	13	0	0	否	7
谢晓霞	7	1	6	0	0	否	3
蔡栋梁	7	1	6	0	0	否	3
吴亚梅	7	1	6	0	0	否	4
廖中新	7	1	6	0	0	否	4
尹莹莹	7	0	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充分考虑和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晓霞、李嘉岩、蔡栋梁	3	2023年12月2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23年年度审计计划预审阶段沟通的议案》			
			2023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年09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尹莹莹、严明晴、廖中新	3	2023年08月2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和《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03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攀枝花市经质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投资人资格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罗阳勇、李嘉岩、蔡栋梁	2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			

				订稿)》、《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罗阳勇、廖中新、李嘉岩	1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李嘉岩、罗阳勇、蔡栋梁	1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李嘉岩、罗阳勇、廖中新	1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7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5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06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341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210
后勤人员	130
合计	1,7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0
本科	233
大专	357
大专以下	1,117
合计	1,727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薪酬政策，强化激励效应，确保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薪酬在业内具有竞争力。根据岗位性质和工作特点，实行差异化工资制度，依据业绩、工作表现及产量完成情况进行考核，适时调整工资。对年度内表现突出的个人和集体，授予荣誉称号并给予奖励。公司始终坚持“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理念，以奋斗者为本，以业绩为导向选拔、任用员工，充分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与发展，致力于提升员工的职业技能与综合素质。公司策划并实施了多项培训计划，以满足不同岗位、不同层级的员工发展需求。

公司通过完善新员工入职培训，按照公司级、部门（车间）级和师带徒三级，向新员工系统地培训岗位知识、公司文化及业务流程，帮助他们快速融入公司，适应工作环境。针对在职员工，公司根据岗位特点和职业发展需求拟定年度计划，按时开展专业技能提升、岗位相关知识等多种培训课程，以提升员工的业务能力和专业知识。

公司坚持逢训必考原则，通过笔试、现场问答、现场实操、学习心得、技能比武等形式对培训效果进行验证和评估，根据培训效果的检验和反馈，不断优化调整培训内容和方法，确保培训计划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未来，公司将继续优化培训质量，完善培训体系，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40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40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完成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0,086,2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0,043,1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9,240,465.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9,283,565.00
可分配利润（元）	3,880,920,928.5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不含回购股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审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合规运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职。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推动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董监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2) 已经公告的年度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重新更正年度财务报告；</p> <p>(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重大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以及公司内部监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 董监高舞弊但未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具有以下特征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p> <p>(2)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国家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p> <p>(3) 公司董监高及主要技术人员发生非正常重大变化；</p> <p>(4) 媒体频现恶性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p>(5)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6)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 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p>

	<p>(2)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3)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4)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中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8)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 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决策失误；</p> <p>(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p> <p>(3)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p> <p>(5)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6)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 造成较重大的安全责任事故；</p> <p>(8) 其他对公司有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形。</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geq利润总额的 10%；</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10%；</p> <p>一般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5%。</p>	<p>重大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geq利润总额的 10%；</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10%；</p> <p>一般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安宁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2023 年，公司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及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有关要求，公司完成编制废气、废水、厂界噪声自行监测方案，并根据建设项目实施情况，及时修订自行监测方案。按照监测方案规定的监测指标、点位、监测频次、质量保证与控制等要求，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单位有序开展相关监测工作，根据监测结果，废气、废水、噪声排放均达标。公司固体废物得到规范处置，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要求，修订完成《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防治结合”的原则，预防环保治理设施异常、危险化学品泄漏、火灾、辐射源管理等潜在事故发生造成环境污染影响，对可能发生的污染隐患及时进行有效管控。

2024 年 2 月，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公司已在四川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平台完成 2023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继续将履行社会责任作为重点工作，包括股东权益保护、供应商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以及社会公益事业，并取得显著成果，充分展示了“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舞台，为社会做出贡献，为股东增加回报”的安宁文化理念。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致力于保护股东权益。不断优化治理体系、建立健全治理制度，通过累积投票制、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等机制，认真听取所有股东的意见和诉求；不断提高信息披露水平，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及时、充分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与投资者建立多渠道

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提升公司形象；持续实行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充分重视供应商权益保护，通过建立公平透明的采购流程、明确合同条款、及时沟通与反馈、合理定价与结算、保护知识产权、建立投诉与纠纷解决机制以及培养长期合作关系等措施，切实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完善供应商管理体系，促进供应链的健康发展，积极引导供应商履行环境、社会责任，推动价值链可持续发展。

（三）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始终坚持“关心、关爱、关注”的理念，重视员工的权益保护。公司按期召开员工代表大会、工会委员会、集体协商会、员工座谈会等会议，签订《集体合同》《工资集体协议》。报告期内，公司获评“四川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

攀枝花正在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公司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为基层员工提高待遇，同时通过“吃穿住行”升级、节日慰问、工会活动等实现员工福利多元化；坚持以奋斗者为本，为员工制定培训计划，设立培训奖励，激励员工鼓干劲、强本领、提素质。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在搞好安全生产的同时，依靠科技进步，不断加大环保治理的投入力度，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将环境保护纳入企业发展战略，强化全员环保意识，落实环保责任。在环保治理方面坚持治理与综合利用、技术改造和节能降耗相结合，以源头控制、工艺改进和节能降耗为中心，以环保设施达标排放为保障，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和可持续发展，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在资源利用方面积极采用先进的环保技术和设备，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在生态修复方面积极采取生态修复措施，对受损的生态环境进行修复和治理，促进生态环境的恢复和保护。

（五）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时刻不忘履行社会责任。多年来坚持多元化公益事业，累计捐赠 5000 余万元用于抗震救灾、捐资助学、扶贫济困等光彩事业，尽最大努力反哺地方，树立良好的社会责任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向攀枝花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捐款 20 万元；向稻城县蒙自乡黑龙村以购代捐方式捐助 20 万元；向市民革开展低收入群体助学助残活动捐助 5 万元；在攀枝花市慈善大会上捐助 100 万元。累计捐赠 145 万元用于社会公益事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国证监会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指示要求，认真落实“万企兴万乡”政策，以定点帮扶等手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帮扶工作精准有效地开展，通过向结对共建村庄定向捐款，改善结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本报告期内，公司将道路养护工作、垃圾清运业务承包给结对村，带动当地经济，提供就业岗位；援助撒莲镇建设水库，改善当地水资源紧缺问题；通过走访慰问、发放补助、赈灾援助等方式全年累计捐款、捐物合计 65 万余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低于百分之五的，本公司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公司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五。若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公司不得进行股份减	2020年04月17日	3年	已履行完毕

			持。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在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发行人股份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低于百分之五的，本人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五。若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p>	2020年04月17日	3年	已履行完毕

			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罗阳勇先生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p>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p>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如有）、津贴（如有）及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紫东投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	2020年04月17日	3年	已履行完毕

		<p>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二）稳定股价措施的方式及顺序：1、稳定股价措施，在达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后，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份；（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票；（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2、稳定股价措施实施的顺序：（1）公司回购股份，但若公司回购股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控股股东将增持公司股票：①在发行人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在发行人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增持本公司股票：①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方案：1、公司回购股份：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具体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限。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p>			
--	--	--	--	--	--

		<p>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公司公告稳定股价方案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p> <p>（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比例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且用于增持的金额不超过其当年从公司获得分红的 50%并且不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p> <p>（3）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发行人董事会将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将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15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自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其就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发行人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或增持发行人股份将导致发行人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以其在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总金额为限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p>			
--	--	---	--	--	--

		<p>自首次增持之日起计算的未来 6 个月内，从二级市场上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合计累积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含首次已增持部分），且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3）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为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保证相关承诺能得以有效履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15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自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其就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其本人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四）约束措施：1、公司违反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2、公司控股股东违反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若公司控股股东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控股股东将：（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将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发行人。如未按期返还，发行人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其从发行</p>			
--	--	---	--	--	--

			人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若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其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	发行人控股股东紫东投资承诺：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每年减持的数量不超过紫东投资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紫东投资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2020 年 04 月 17 日	5 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阳勇承诺：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每年减持的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人不得因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2020 年 04 月 17 日	5 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东罗洪友先生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东罗洪友承诺：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对所持公司股份作出相应减持安排，在不违背限制性条件的前提下，预计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2020 年 04 月 17 日	3 年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罗阳勇先生	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李关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何勇（2年）、李关毅（4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部控制审计，支付费用 18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诚信状况良好。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东方钛业	本公司参股公司	销售	销售钛精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168.14	24,184.89	21.04%	22,000.00	是	银行承兑汇票/转账	2,330.9	2022年12月08日	2022年12月08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东方钛业	本公司参	采购	采购原辅	参照市场	1.00	6.05	100.00%	893.31	否	银行承兑	无	2022年12	同上

	股公 司		材料	价格 双方 共同 约定						汇票 /转 账		月 08 日	
合计				--	--	24,190.94	--	22,893.3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在预计关联交易时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进行预计，因此实际发生额与关联交易预计额存在一定差异。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攀枝花寰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	安宁钛材	有色金属冶炼	50,000 万元	65,159.71	49,858.89	-140.55
攀枝花驰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	安宁新能源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及销售	20,000 万元	52,275.02	19,813.08	-186.08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1. 安宁钛材投资建设年产 6 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目前项目建设前的手续审批已完成，已进入开工建设阶段，正按照计划稳步推进中。 2. 安宁新能源投资建设年产 5 万吨磷酸铁项目，目前项目建设前的手续审批已完成，正在开工建设，正按照计划稳步推进中。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集团因经营需要，存在租赁情况，均签署租赁合同，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3、使用权资产和 55、租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宁矿业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000	2023 年 03 月 02 日	13,575.1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成都安宁	2023 年 02 月 23 日	10,000	2023 年 03 月 02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3,575.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500.5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3,575.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500.5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发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募集资金总额调减为不超过 498,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拟投入年产 6 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取得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378 号），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90 号），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56 号），公司均已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8 日和 2023 年 10 月 24 日、2023 年 11 月 1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文件。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目前担保期已满。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目前正在办理安宁矿业采矿权解除抵押事项。

2.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以现金形式增资，增资金额为 20,000 万元，目前已增资完成。

3.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属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安宁钛材增资 45,500 万元，公司向安宁新能源增资 8,500 万元，目前安宁钛材、安宁新能源已完成工商变更和增资事项。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6,000,000	76.31%				-203,999,900	-203,999,900	102,000,100	25.4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06,000,000	76.31%				-203,999,900	-203,999,900	102,000,100	25.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0,000,000	42.39%				-170,000,000	-170,00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6,000,000	33.92%				-33,999,900	-33,999,900	102,000,100	25.4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000,000	23.69%				203,999,900	203,999,900	298,999,900	74.56%
1、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00	23.69%				203,999,900	203,999,900	298,999,900	74.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401,000,000	100.00%				0.00	0.00	401,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以上股份变动原因系公司部分首发前限售股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首发解除限售股东因董事身份，持有 75%股份被锁定，离任独立董事在离任后的六个月内增持公司 100 股，持有股份被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报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批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0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18 日
罗阳勇	136,000,000		34,000,000	102,000,000	高管锁定股	2023 年 4 月 18 日
廖中新		100		100	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3 月 11 日
合计	306,000,000	100	204,000,000	102,000,1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9%	170,000,000	0	0	170,000,000	不适用	0
罗阳勇	境内自然人	33.92%	136,000,000	0	102,000,000	34,000,000	不适用	0
罗洪友	境内自然人	6.48%	25,980,000	0	0	25,980,000	质押冻结	17,960,000 25,980,000
陈元鹏	境内自然人	1.61%	6,462,118	-100	0	6,462,118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2,175,523	1,172,582	0	2,175,523	不适用	0
杨俊诚	境内自然人	0.45%	1,803,700	710,700	0	1,803,700	不适用	0
杨正海	境内自然人	0.22%	869,000	539,700	0	869,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713,600	713,600	0	713,600	不适用	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903 组合	其他	0.15%	595,772	595,772	0	595,772	不适用	0
林茂松	境外自然人	0.15%	584,601	0	0	584,601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不适用							

股东的情况（如有）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阳勇先生系紫东投资控股股东，紫东投资与罗阳勇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紫东投资委托罗阳勇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00
罗阳勇	3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0
罗洪友	25,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80,000
陈元鹏	6,462,118	人民币普通股	6,462,11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75,523	人民币普通股	2,175,523
杨俊诚	1,80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3,700
杨正海	8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9,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713,60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903 组合	595,772	人民币普通股	595,772
林茂松	584,601	人民币普通股	584,60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阳勇先生系紫东投资控股股东，紫东投资与罗阳勇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无法判断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杨俊诚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 820,900 股；公司股东杨正海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6,7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 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 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 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 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成都紫东 投资有限 公司	170,000,000	42.39%	0	0.00%	170,000,000	42.39%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 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 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 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 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杨正海	新增	0	0.00%	869,000	0.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华 商乐享互联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713,600	0.18%
招商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社保基 金 1903 组合	新增	0	0.00%	595,772	0.15%
林茂松	新增	0	0.00%	584,601	0.15%
吕剑锋	退出	0	0.00%	-	-
徐以芳	退出	0	0.00%	297,000	0.07%
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华安安 华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	-
吕鸿标	退出	0	0.00%	-	-

注：鉴于“吕剑锋”“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吕鸿标”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紫东投资	罗克敏	2006 年 05 月 29 日	91510104788139285P	矿产资源、化工产品 的项目投资于技术咨 询服务（不得从事非

				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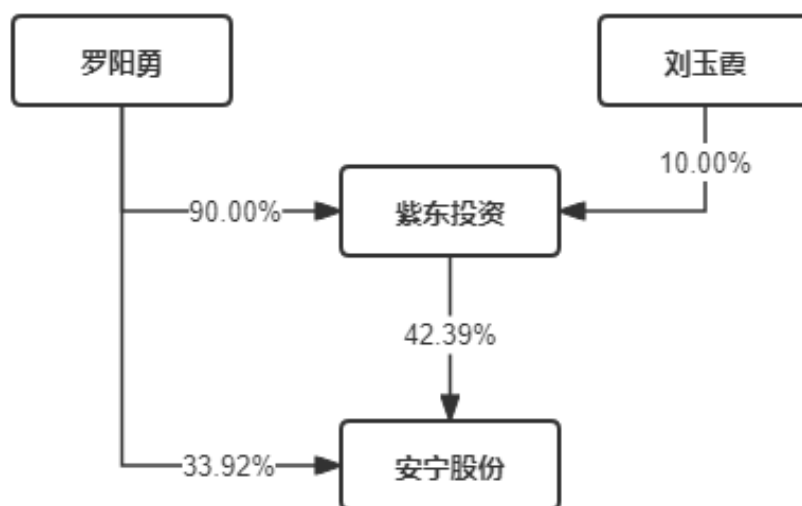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罗阳勇	本人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11 月 18 日	500,000-750,000	0.12%-0.19%	2,000-3,0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295,9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4CDAA1B0045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李关毅

审计报告正文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宁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宁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1.营业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9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8，以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

2023年度，安宁股份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8.56亿元，是安宁股份公司重要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是否真实、完整、准确地计入恰当会计期间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安宁股份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安宁股份公司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存货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安宁股份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我们实施了以下分析程序：

(1)我们对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进行分析，结合工艺改进及产能变化情况分析销量变动是否符合实际情况，对比分析销售价格的变动是否与市场价格变动趋势一致。

(2)对安宁股份公司年末应收账款（合同负债）余额及账龄进行分析，分析是否与安宁股份公司销售政策及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3)对主要客户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交易背景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关注是否存在异常增加或减少的客户。

(4)了解关联方销售的交易背景及定价原则，与其他非关联方客户销售价格进行对比，评估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4、我们实施了以下实质性检查程序：

(1)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过磅发运记录、产品运输单、销售结算单等。

(2)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金额及年末应收账款（合同负债）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3)对安宁股份公司银行资金收款流水进行检查，关注客户回款是否存在异常。

(4)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检查主要客户的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以验证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是否真实存在。

5、检查与营业收入的确认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以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2.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6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7、38，以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p> <p>2023年度，安宁股份公司合并营业成本为人民币6.20亿元，营业成本是否真实、完整、准确地计入恰当会计期间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安宁股份公司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安宁股份公司采购、生产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我们对安宁股份公司成本的归集、分摊、结转的核算流程进行了解，结合生产流程分析其合理性，各年是否保持一致性。 3、我们实施了以下分析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产品成本按照成本要素进行对比分析，分析主要变动因素。同时进行产量和单位成本的因素分析。产量变动结合当期生产工艺改进分析其合理性，进一步分析单位成本变动中单耗、单位采购价格变动的合理性。 （2）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进行对比分析，分析价格变动趋势，并与市场价格走势对比分析。 （3）对运费变动进行对比分析。 （4）对主要供应商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交易背景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关注是否存在异常增加或减少的供应商。 4、我们实施了以下实质性检查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主要存货进行监盘，关注存货的存在性以及是否存在毁损、报废或无使用价值的存货。 （2）抽样检查采购合同、结算单、入库单等，检查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3）对主要原材料进行计价测试，检查原材料领用是否正确。 （4）对重要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及年末应付账款（预付款项）余额、发出商品执行函证程序。 （5）根据安宁股份公司成本核算流程，获取成本计算表，按照生产流程，对采矿、选铁、选钛等各工序的成本归集或计算分摊过程进行复核，复核成本归集及结转的正确性。 （6）勾稽核对地磅系统记录、矿山结算系统、派遣单等原始信息。 （7）对半成品、产成品进行产、销、存数量及金额勾稽核对。 （8）进行年末存货跌价测试，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足。 （9）检查运费发生及完整性。 （10）进行成本跨期检查。 5、检查与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以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安宁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宁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宁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宁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宁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宁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宁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安宁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9,417,346.19	2,642,734,546.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6,736,379.16	515,982,439.01
应收账款	52,837,155.88	55,587,168.70
应收款项融资	63,829,382.50	157,155,488.65
预付款项	17,710,805.78	11,951,506.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510,455.96	5,190,530.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796,656.58	94,248,027.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963,335.46	18,664,469.30
流动资产合计	3,299,801,517.51	3,501,514,176.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5,064,487.68	312,064,614.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9,919,558.49	715,919,558.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42,386,298.55	1,049,107,006.69
在建工程	390,324,068.55	241,462,056.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5,893.21	2,462,373.25
无形资产	701,737,514.77	469,838,010.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506,766.02	165,653,397.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08,203.63	29,028,49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96,498.52	72,786,688.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3,769,289.42	3,058,322,197.97
资产总计	7,133,570,806.93	6,559,836,374.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3,124,944.66	268,455,656.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570,288.52	106,232,173.89
应付账款	224,072,238.42	240,637,883.33
预收款项	25,600.00	25,600.00
合同负债	28,015,293.71	50,800,453.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404,294.12	37,937,381.40
应交税费	87,301,682.44	136,310,590.17

其他应付款	37,528,845.46	6,366,208.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3,412.83	1,262,184.14
其他流动负债	75,560,891.93	23,178,186.34
流动负债合计	841,857,492.09	871,206,316.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516.42	1,305,291.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9,634,109.74	90,298,822.05
递延收益	109,367,814.02	107,201,062.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815,023.14	30,429,619.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927,463.32	229,234,795.45
负债合计	1,077,784,955.41	1,100,441,112.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5,072,417.81	1,024,972,067.34
减：库存股	9,243,299.1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1,587,846.73	91,220,242.53
盈余公积	224,804,867.77	224,804,867.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52,802,988.99	3,717,398,08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6,024,822.15	5,459,395,262.17
少数股东权益	49,761,029.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55,785,851.52	5,459,395,262.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33,570,806.93	6,559,836,374.56

法定代表人：罗阳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帮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贤泽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8,600,861.91	2,342,621,78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5,629,614.30	567,628,672.31
应收账款	123,733,079.14	78,237,966.33
应收款项融资	63,708,382.50	57,337,628.65
预付款项	3,683,119.45	4,522,123.52
其他应收款	214,267,894.59	125,859,012.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0,932,873.39	94,472,151.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7,840.98
流动资产合计	2,870,555,825.28	3,271,007,179.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71,601,575.10	1,387,472,255.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9,919,558.49	715,919,558.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9,878,585.51	626,941,229.94
在建工程	27,312,207.66	21,100,334.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5,893.21	2,462,373.25
无形资产	53,601,321.09	53,134,429.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91,205.60	2,634,15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55,590.14	14,727,112.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48,842.21	32,412,444.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0,434,779.01	2,856,803,892.29
资产总计	6,590,990,604.29	6,127,811,072.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124,944.66	78,455,656.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8,219,780.73	350,479,913.86
应付账款	353,198,841.69	212,019,027.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015,293.71	50,800,453.23
应付职工薪酬	28,857,605.81	32,074,155.42
应交税费	53,558,947.66	109,827,749.36
其他应付款	20,189,210.88	14,670,384.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3,412.83	1,262,184.14
其他流动负债	74,498,903.93	22,690,639.64
流动负债合计	875,916,941.90	872,280,163.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516.42	1,305,291.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984,942.31	19,178,957.27
递延收益	109,367,814.02	107,201,062.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35,192.50	10,064,104.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898,465.25	137,749,416.03
负债合计	1,013,815,407.15	1,010,029,579.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4,845,480.58	1,024,845,480.58
减：库存股	9,243,299.1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4,847,219.39	60,949,366.22
盈余公积	224,804,867.77	224,804,867.77
未分配利润	3,880,920,928.55	3,406,181,777.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7,175,197.14	5,117,781,492.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90,990,604.29	6,127,811,072.0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55,997,010.02	1,995,938,668.48
其中：营业收入	1,855,997,010.02	1,995,938,668.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8,286,338.25	741,293,707.54
其中：营业成本	620,065,267.77	583,725,018.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307,990.93	52,075,840.81
销售费用	2,751,182.99	3,163,804.01
管理费用	99,808,428.33	98,034,251.70
研发费用	58,849,926.08	61,143,480.84
财务费用	-52,496,457.85	-56,848,688.45
其中：利息费用	3,664,771.09	3,811,378.50
利息收入	60,321,071.80	63,584,163.66
加：其他收益	15,021,654.27	14,849,448.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21,822.74	29,502,361.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02,872.74	24,331,178.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03,982.15	-4,620,965.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9,26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066.55	-53,172.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103,970,835.20	1,294,322,633.83

列)		
加：营业外收入	1,506,250.43	5,831,698.83
减：营业外支出	1,420,784.40	12,262,260.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4,056,301.23	1,287,892,072.17
减：所得税费用	167,790,016.93	193,154,626.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266,284.30	1,094,737,445.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266,284.30	1,094,737,445.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404,904.46	1,094,737,445.35
2.少数股东损益	-138,62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6,266,284.30	1,094,737,445.3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6,404,904.46	1,094,737,445.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620.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3352	2.73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2.3352	2.73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罗阳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帮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贤泽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56,420,819.49	1,996,614,948.36
减：营业成本	757,368,518.24	813,304,575.83
税金及附加	20,041,661.06	21,327,673.63
销售费用	2,751,182.99	3,163,804.01
管理费用	92,809,615.51	92,245,719.62
研发费用	57,332,374.08	61,143,480.84
财务费用	-46,622,776.82	-55,588,247.70
其中：利息费用	874,771.09	967,278.54
利息收入	49,246,996.39	58,590,646.90
加：其他收益	14,971,269.23	14,676,326.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21,822.74	29,502,361.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02,872.74	24,331,178.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1,232.37	-2,508,623.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590.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99.82	-53,172.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0,954,194.71	1,102,634,834.07
加：营业外收入	571,560.02	5,659,223.10
减：营业外支出	1,400,180.53	11,533,691.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0,125,574.20	1,096,760,365.79
减：所得税费用	134,386,423.53	156,318,381.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5,739,150.67	940,441,984.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5,739,150.67	940,441,984.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5,739,150.67	940,441,984.0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8,616,216.20	1,963,329,484.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27,515.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79,842.98	78,312,09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8,096,059.18	2,043,769,09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0,427,479.09	517,484,389.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337,977.48	119,199,63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115,264.86	445,768,581.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87,801.73	33,323,61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668,523.16	1,115,776,22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427,536.02	927,992,875.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1,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321,950.00	84,871,453.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00	26,545.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5,1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63,110.00	536,097,999.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4,439,847.87	400,664,086.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570,546,03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29,335.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76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069,945.21	971,210,11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306,835.21	-435,112,119.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4,161,675.01	431,225,566.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161,747.63	431,225,566.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2,897,392.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000,000.00	458,1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9,721.41	1,512,27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597,113.60	459,612,27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435,365.97	-28,386,711.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314,534.98	464,494,04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2,731,881.17	2,178,237,836.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9,417,346.19	2,642,731,881.1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6,292,616.20	1,708,437,860.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196,753.21	70,408,88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9,489,369.41	1,778,846,74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5,213,684.84	423,596,387.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591,013.07	103,074,08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9,945,657.63	337,385,177.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779,354.45	147,493,86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1,529,709.99	1,011,549,51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959,659.42	767,297,22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1,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321,950.00	84,871,453.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00	26,545.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1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53,110.00	536,097,999.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209,797.58	82,137,897.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4,000,000.00	735,546,03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29,447.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339,244.78	817,683,92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886,134.78	-281,585,930.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607,673.25	242,042,830.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607,745.87	242,042,830.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000,000.00	458,1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9,721.41	1,512,27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699,721.41	459,612,27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91,975.54	-217,569,447.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4,018,450.90	268,141,85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2,619,312.81	2,074,477,46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8,600,861.91	2,342,619,312.8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91,220,242.53	224,804,867.77		3,717,398,084.53		5,459,395,262.17		5,459,395,262.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91,220,242.53	224,804,867.77		3,717,398,084.53		5,459,395,262.17		5,459,395,262.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00,350.47	9,243,299.15		20,367,604.20			535,404,904.46		546,629,559.98	49,761,029.37	596,390,589.35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936,404,904.46		936,404,904.46	-138,620.16	936,266,284.30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00,350.47							100,350.47	49,899,649.53	50,000,000.0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100,350.47							100,350.47	-100,350.47	
(三) 利润分 配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367,604.20					20,367,604.20		20,367,604.20
1. 本期提取							28,454,790.50					28,454,790.50		28,454,790.50
2. 本期使用							8,087,186.30					8,087,186.30		8,087,186.30
(六) 其他						9,243,299.15						-9,243,299.15		-9,243,299.15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5,072,417.81	9,243,299.15	111,587,846.73	224,804,867.77		4,252,802,988.99		6,006,024,822.15	49,761,029.37	6,055,785,851.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96,410,118.17	224,804,867.77		3,060,642,944.10		4,807,829,997.38		4,807,829,99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17,695.08		3,117,695.08		3,117,695.08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96,410,118.17	224,804,867.77			3,063,760,639.18	4,810,947,692.46	4,810,947,692.46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5,189,875.64				653,637,445.35	648,447,569.71	648,447,569.71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94,737,445.35	1,094,737,445.35	1,094,737,445.35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189,875.64					-5,189,875.64		-5,189,875.64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5,189,875.64					5,189,875.64		5,189,875.64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91,220,242.53	224,804,867.77		3,717,398,084.53		5,459,395,262.17		5,459,395,262.1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0,949,366.22	224,804,867.77	3,406,181,777.88		5,117,781,49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0,949,366.22	224,804,867.77	3,406,181,777.88		5,117,781,492.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43,299.15		-6,102,146.83		474,739,150.67		459,393,704.69
（一）综合收										875,739,150.67		875,739,150.67

益总额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3. 其 他												

2. 本期使用							6,102,146.83				6,102,146.83
(六) 其他						9,243,299.15					-9,243,299.15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9,243,299.15	54,847,219.39	224,804,867.77	3,880,920,928.55		5,577,175,197.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5,359,615.23	224,804,867.77	2,905,870,935.32		4,621,880,89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968,858.50		968,858.50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5,359,615.23	224,804,867.77	2,906,839,793.82		4,622,849,75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4,410,249.01		499,341,984.06		494,931,735.05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0,441,984.06		940,441,984.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1,100,000.00		-441,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										-441,100,000.00		-441,100,000.00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4,410,249.01				-4,410,249.01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4,410,249.01					4,410,249.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0,949,366.22	224,804,867.77	3,406,181,777.88			5,117,781,492.45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安宁股份，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由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以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于 2008 年 8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本公司股本为 100,000,000.00 元。

2016 年 11 月 15 日，根据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增资协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0.00 元，变更后本公司股本为 106,000,000.00 元。

2018 年 6 月 19 日，根据本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总股本 10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含税），送红股 14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254,400,000.00 元。本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本为 360,400,000.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48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6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4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15,282,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2,389,547.1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全部到账。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出具 XYZH/2020CDA40112 号《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验资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42.39
罗阳勇	136,000,000.00	33.92
社会公众普通股（A 股）股东	94,704,100.00	23.62
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5,900.00	0.07
合计	401,000,000.00	100.00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400204604471T；注册地址为：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安宁路 80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 197 号。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属黑色金属矿采选行业，主要从事钒钛磁铁矿的开采、洗选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钒钛铁精矿、钛精矿。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8 家，分别为攀枝花安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贸易）、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矿业）、成都安宁铁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安宁）、攀枝花安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钒钛）、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钛材）、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新能源）、攀枝花安宁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机械）以及米易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易嘉园）。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以及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5%且报告期末余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投资预算金额占总资产的 2%以上或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超过 10,000 万元或募集项目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5%且报告期末余额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5%且报告期末余额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占预收款项总额的 5%且报告期末余额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5%且报告期末余额超过 1,0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笔投资金额占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金额的 5%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笔投资金额占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金额的 5%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非全资子公司项目投资预算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股权比例 20%以上且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总金额的比例 5%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预计影响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授信和担保情况
其他重要事项	募投项目进展情况、股东减持事项、董监高换届事项、再融资情况、上年诉讼标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未决诉讼本年进展情况等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如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或加权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1)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2) 货币时间价值；3)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主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①本集团将金额为 1,000 万元及以上的面临逾期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②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的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实际信用损失，复核了本集团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以下会计估计政策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20%	80%	80%	100%

③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营业收入确认日期确定账龄。

④应收票据与应收款项融资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对于信用级别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 15 家 AAA 银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中已贴现或背书转让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本集团不终止确认，仍在应收票据列报。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对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到期由承兑银行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预期信用损失低且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为零；b. 对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 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测试方法

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2）信用风险。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款项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参照上述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

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5、合同资产

本集团无合同资产。

16、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辅料及耗材、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耗材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及大宗原材料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辅料及耗材按类别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

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弃置费用。

本公司弃置费用为预计矿山土地复垦费用，在确认后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费用确认为财务费用；由于技术进步、法律要求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原因，特定固定资产的履行弃置义务可能发生支出金额、预计弃置时点、折现率等变动而引起的预计负债变动，按照以下原则调整该固定资产的成本：

1) 对于预计负债的减少，以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限扣减固定资产成本。如果预计负债的减少超过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超出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2) 对于预计负债的增加，增加该固定资产的成本。

按照上述原则调整的固定资产，按资产剩余受益对象计提折旧。一旦该资产对应受益的矿产已开采完毕，预计负债的所有后续变动应在发生时确认为损益。

（2）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除弃置义务对应的固定资产按照产量法折旧外，其余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00%	19.0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31.67%-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弃置费用	工作量法			

20、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建筑物	取得工程验收报告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21、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及其他无形资产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

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专利权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从取得之日起，采用产量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参与研发人员薪酬、直接投入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技术咨询费用、电费及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系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开拓延伸费用、电力线路改迁费、库房及配电室改造工程、上海办公楼装修工程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办理离职手续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职工福利。

27、预计负债

本公司预计负债主要为矿山预计未来土地复垦费用，以及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合同协议中均包含质量标准及验收条款，故均以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本集团取得对方客户的产品销售结算单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提供劳务收入：劳务已经提供，客户已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本集团已让渡资产使用权，客户已取得让渡资产控制权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30、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项目补助、各项奖励资金。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3、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专项储备

本公司满足根据财政部、应急部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第五十条“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份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本公司本年未计提安全费用。

安宁矿业按照财政部、应急部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相关规定，计提并使用安全生产费。

(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成本为依据确定。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1) 矿产储量

潘家田铁矿矿产储量是由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开展的延伸勘探探明的矿产储量，探明及可能利用的储量的估计会考虑本集团最近的生产和技术条件等因素，随着生产水平及技术标准可能发生的变更，探明及

可能利用的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尽管技术估计存在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折旧、摊销和评估计算减值损失的依据。

(2) 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

在估计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时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这些不确定性包括各地区土地毁损和环境污染的确切性质及程度、要求复垦和环境治理的程度、可选弥补策略的不同成本、复垦和环境弥补要求的变化等。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尽管上述估计存在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评估计算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的依据。

(3) 勘探开发成本

勘探开发成本包括在地质勘探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即包括地质及地理测量、勘探性钻孔、取样、挖掘及与商业和技术可行性研究有关活动而发生的支出。初期勘查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可合理确定矿体可供商业开采时，勘探开发成本转至采矿权。

本集团应用的勘探成本会计政策是基于对未来事项的经济利益假设。当未来信息发生变化时，原会计假设或估计可能改变。当所获取的信息显示未来的经济利益流入无法收回原资本化成本时，应将已资本化的金额在当期损益中冲销至可收回金额。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本集团按照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财务报表项目影响列示如下：

A、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调整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98,547.12	13,929,944.69	29,028,49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14,007.85	10,815,611.59	30,429,619.44
未分配利润	3,714,283,751.43	3,114,333.10	3,717,398,084.53
所得税费用	193,151,264.84	3,361.98	193,154,626.82

净利润	1,094,740,807.33	-3,361.98	1,094,737,445.35
-----	------------------	-----------	------------------

B、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调整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65,147.47	3,261,964.97	14,727,11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61,390.98	2,902,713.82	10,064,104.80
未分配利润	3,405,822,526.73	359,251.15	3,406,181,777.88
所得税费用	155,708,774.38	609,607.35	156,318,381.73
净利润	941,051,591.41	-609,607.35	940,441,984.0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3%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金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5%
资源税	销售额	原矿 6%、尾矿 4.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2%
环境保护税	通过应税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	3.9元/当量
其他	按国家有关税法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攀枝花安宁贸易有限公司	5.00%
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	15.00%
成都安宁铁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5.00%
攀枝花安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攀枝花安宁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00%
米易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宁矿业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3 年第 21 号）中第三十八类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25、鼓励推广共生、伴生矿产资源中有价元素的分离及综合利用技术；26、低品位、复杂、难处理矿开发及综合利用；27、尾矿、废渣等资源综合利用”。本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宁矿业主营业务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的比例超过 60%，因此，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计算缴纳。

(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第一条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本公司本年度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按规定加计 100% 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3) 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安宁贸易、成都安宁、安宁机械本年度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

(4) 设备、器具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依据《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该项目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依据《关

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宁矿业本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5)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三十条第二款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六条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按照前述规定，本公司本年度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6)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且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四川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联合印发的《关于明确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23〕7 号），本公司本年度继续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9000 元。

(7) 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且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四川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的《关于明确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23〕8 号），本公司本年度继续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7800 元。

(8)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六税两费”减免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

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安宁贸易、成都安宁、安宁钛材、安宁新能源、安宁机械 2022 年所得税汇算清缴时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米易嘉园属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均享受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按 50%的税额幅度减征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3.24	15,758.86
银行存款	2,469,210,049.48	2,642,716,122.31
其他货币资金	206,773.47	2,665.45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0.00	0.00
合计	2,469,417,346.19	2,642,734,546.62

其他说明：

注 1：本项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1.73 亿元，减少 6.56%。主要原因为：（1）本年本集团销售收入下降，销售收款下降导致货币资金减少。（2）本年本集团工程建设投资增加，支付设备购置款及工程款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注 2：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余额，可随时转至本公司银行账户。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6,736,379.16	515,982,439.01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566,736,379.16	515,982,439.0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合计	566,736,	100.00%	0.00	0.00%	566,736,	515,982,	100.00%	0.00	0.00%	515,982,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79.16				379.16	439.01				439.0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66,736,379.16	100.00%	0.00	0.00%	566,736,379.16	515,982,439.01	100.00%	0.00	0.00%	515,982,439.01
合计	566,736,379.16	100.00%	0.00	0.00%	566,736,379.16	515,982,439.01	100.00%	0.00	0.00%	515,982,439.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66,736,379.16	0.00	0.00%
合计	566,736,379.16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043,848.44
合计		120,043,848.44

3、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579,775.23	58,315,603.73
1 至 2 年	40,410.46	208,161.29
合计	55,620,185.69	58,523,765.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620,185.69	100.00%	2,783,029.81	5.00%	52,837,155.88	58,523,765.02	100.00%	2,936,596.32	5.02%	55,587,168.70
其中：										
账龄组合	55,620,185.69	100.00%	2,783,029.81	5.00%	52,837,155.88	58,523,765.02	100.00%	2,936,596.32	5.02%	55,587,168.70

合计	55,620,185.69	100.00%	2,783,029.81	5.00%	52,837,155.88	58,523,765.02	100.00%	2,936,596.32	5.02%	55,587,168.70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5,620,185.69	2,783,029.81	5.00%
合计	55,620,185.69	2,783,029.8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36,596.32	-153,566.51				2,783,029.81
合计	2,936,596.32	-153,566.51				2,783,029.8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54,710,276.78	0.00	54,710,276.78	98.36%	2,735,513.84
单位 2	832,566.45	0.00	832,566.45	1.50%	41,628.32
单位 3	40,410.46	0.00	40,410.46	0.07%	4,041.05
单位 4	36,932.00	0.00	36,932.00	0.07%	1,846.60
合计	55,620,185.69		55,620,185.69	100.00%	2,783,029.81

4、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829,382.50	157,155,488.65
合计	63,829,382.50	157,155,488.6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2,305,049.17	

合计	242,305,049.17	
----	----------------	--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应收款项融资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93,326,106.15 元，减少 59.38%，主要系本集团年末将信用等级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贴现或背书支付供应商货款，持有在手的票据金额减少所致。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510,455.96	5,190,530.16
合计	8,510,455.96	5,190,530.1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	17,745,980.00	11,395,218.00
预付设备款	1,602,840.00	2,550,000.00
保证金	808,377.90	810,377.90
备用金	262,957.22	8,785.58
其他	93,094.35	71,393.53
合计	20,513,249.47	14,835,775.0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35,762.00	314,127.54
1 至 2 年	3,000.00	650,127.27
2 至 3 年	650,127.27	3,553,505.20
3 年以上	12,924,360.20	10,318,015.00
3 至 4 年	3,553,505.20	3,439,896.00
4 至 5 年	3,439,896.00	3,880,970.00
5 年以上	5,930,959.00	2,997,149.00
合计	20,513,249.47	14,835,775.0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13,249.47	100.00%	12,002,793.51	58.51%	8,510,455.96	14,835,775.01	100.00%	9,645,244.85	65.01%	5,190,530.16
其中：										
账龄组合	20,513,249.47	100.00%	12,002,793.51	58.51%	8,510,455.96	14,835,775.01	100.00%	9,645,244.85	65.01%	5,190,530.16
合计	20,513,249.47	100.00%	12,002,793.51	58.51%	8,510,455.96	14,835,775.01	100.00%	9,645,244.85	65.01%	5,190,530.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935,762.00	346,788.10	5.00%
1-2年	3,000.00	300.00	10.00%
2-3年	650,127.27	130,025.45	20.00%
3-4年	3,553,505.20	2,842,804.16	80.00%
4-5年	3,439,896.00	2,751,916.80	80.00%
5年以上	5,930,959.00	5,930,959.00	100.00%
合计	20,513,249.47	12,002,793.5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645,244.85		9,645,244.8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357,548.66		2,357,548.6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002,793.51		12,002,793.5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645,244.85	2,357,548.66				12,002,793.51
合计	9,645,244.85	2,357,548.66				12,002,793.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米易县财政局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	11,818,580.00	1年以内、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57.61%	9,866,758.50
攀枝花市土地储备中心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中心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	5,927,400.00	1年以内	28.90%	296,370.00
沈阳盛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602,840.00	5年以上	7.81%	1,602,840.00
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5,377.90	2-3年	2.03%	83,075.58
刘正付	备用金	215,000.00	1年以内	1.05%	10,750.00
合计		19,979,197.90		97.40%	11,859,794.08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138,593.02	96.77%	11,922,270.74	99.76%
1至2年	572,212.76	3.23%	29,235.45	0.24%
合计	17,710,805.78		11,951,506.19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注：本项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5,759,299.59元，增加48.19%，主要系本年安宁矿业采剥量（包含原矿和土）增加，机械使用柴油量增加，使预付柴油款增加所致，安宁矿业预计2024年第一季度采剥量继续增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元）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

			(%)
单位 1	7,193,826.34	1 年以内	40.62
单位 2	6,058,813.32	1 年以内	34.21
单位 3	1,329,468.68	1 年以内	7.51
单位 4	1,040,345.14	1 年以内	5.87
单位 5	315,750.00	1-2 年	1.78
合计	15,938,203.48		89.99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828,735.77	708,060.08	27,120,675.69	26,218,719.36	148,776.54	26,069,942.82
在产品	19,779,776.23		19,779,776.23	16,570,369.27		16,570,369.27
库存商品	26,271,858.99		26,271,858.99	33,132,884.34		33,132,884.34
发出商品	5,624,345.67		5,624,345.67	18,474,831.53		18,474,831.53
合计	79,504,716.66	708,060.08	78,796,656.58	94,396,804.50	148,776.54	94,248,027.9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8,776.54	708,060.08		148,776.54		708,060.08
合计	148,776.54	708,060.08		148,776.54		708,060.08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1,963,335.46	18,376,152.85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中介机构服务费		283,018.87
预缴个人所得税		4,507.80
预缴社会保险费		789.78
合计	41,963,335.46	18,664,469.30

其他说明：

注 1：本项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3,298,866.16 元，增加 124.83%，主要系安宁新能源磷酸铁项目工程相关支出增加，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1,511,223.23 元；安宁钛材年产 6 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工程相关支出增加，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45,241.12 元；安宁新能源和安宁钛材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开始生产经营，增值税进项税额待以后期间抵扣所致。

注 2：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正处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基于谨慎性原则，将中介机构服务费计入管理费用。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四川银行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西昌矿业	140,344,558.49	140,344,558.49					12,718,950.00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54,000,000.00						
攀枝花钛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575,000.00	1,575,000.00						
攀枝花市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0							
合计	719,919,558.49	715,919,558.49					12,718,950.00	

其他说明：

注 1：本项目为本公司持有的对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钢西昌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昌矿业）、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钛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及攀枝花市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

注 2：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签署《攀枝花市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400 万元。

注 3：西昌矿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 2023 年度股东会会议，同意分配 2022 年度利润金额 308,175,431.00 元，本公司持有西昌矿业 2.776% 股份，分得股利 8,554,950.00 元。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收到西昌矿业支付的股利；西昌矿业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同意分配 2023 年度利润金额 150,000,000.00 元，本公司持有西昌矿业 2.776% 股份，分得股利 4,164,000.00 元。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收到西昌矿业支付的股利。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方钛业	300,522,812.58				11,524,269.00			38,500,000.00			273,547,081.58	
合聚钒钛	10,421,860.30				78,603.74			103,000.00			10,397,464.04	
四川钒钛	1,119,942.06										1,119,942.06	
小计	312,064,614.94				11,602,872.74			38,603,000.00			285,064,487.68	
合计	312,064,614.94				11,602,872.74			38,603,000.00			285,064,487.6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东方钛业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会会议，同意分红 11,000.00 万元，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分批完成分红。本公司持有东方钛业 35.00% 股份，分得股利 3,850.00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7-11 月收到东方钛业支付的股利。

注 2：合聚钒钛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由本公司与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钒钛资源开发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及四川龙蟒矿冶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和实缴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合聚钒钛设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委派 1 人。本公司对合聚钒钛具有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注 3：四川钒钛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由本公司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攀枝花钛材有限公司、攀钢集团钒钛

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四川省兴威钒业有限公司及成都兴宇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 360.00 万元，持股比例 12.00%。四川钒钛设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委派 1 人。本公司对四川钒钛具有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42,386,298.55	1,049,107,006.6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42,386,298.55	1,049,107,006.6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弃置费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8,738,522.41	574,704,025.52	85,517,564.05	33,279,703.82	80,692,200.00	1,952,932,015.80
2. 本期增加金额	394,221,388.24	55,623,723.95	9,531,380.54	2,931,651.21		462,308,143.94
(1) 购置		26,389,865.16	9,531,380.54	141,484.06		36,062,729.76
(2) 在建工程转入	394,221,388.24	29,233,858.79		2,790,167.15		426,245,414.1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33,127.96	8,745,142.12		61,240.76		9,239,510.84
(1) 处置或报废	433,127.96	8,745,142.12		61,240.76		9,239,510.84
4. 期末余额	1,572,526,782.69	621,582,607.35	95,048,944.59	36,150,114.27	80,692,200.00	2,406,000,648.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0,097,410.54	356,314,283.55	12,824,425.95	19,334,431.45	10,932,623.91	889,503,175.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772,647.17	38,748,327.91	15,194,543.28	4,835,680.37	1,936,059.67	167,487,258.40
(1) 计提	106,772,647.17	38,748,327.91	15,194,543.28	4,835,680.37	1,936,059.67	167,487,25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704.08	7,653,888.12		34,722.79		7,852,314.99
(1) 处置或报废	163,704.08	7,653,888.12		34,722.79		7,852,314.99
4. 期末余额	596,706,353.63	387,408,723.34	28,018,969.23	24,135,389.03	12,868,683.58	1,049,138,118.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72,518.24	11,345,216.97		4,098.50		14,321,833.71
2. 本期增加金额		415,490.52		45,714.28		461,204.80
(1) 计提		415,490.52		45,714.28		461,20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3,351.04		23,455.93		306,806.97
(1) 处置或报废		283,351.04		23,455.93		306,806.97
4. 期末余额	2,972,518.24	11,477,356.45		26,356.85		14,476,231.5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2,847,910.82	222,696,527.56	67,029,975.36	11,988,368.39	67,823,516.42	1,342,386,298.55
2. 期初账面价值	685,668,593.63	207,044,525.00	72,693,138.10	13,941,173.87	69,759,576.09	1,049,107,006.6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337,592.49	46,737.81	290,854.68	0.00	
机器设备	18,043,173.25	11,113,558.98	6,929,614.27	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602,052.11	575,695.26	26,356.85	0.00	
合计	18,982,817.85	11,735,992.05	7,246,825.80	0.0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072,136.24
合计	3,072,136.2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钒钛产业研发基地建设	64,759,074.57	正在完善申请办理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提质增效技改项目过滤厂房改造	28,650,578.17	正在办理中
增 15 粗选厂房建设	16,418,589.16	正在办理中
增 15 浮选厂房建设	15,247,213.11	正在办理中
选钛优化子工程主厂房	15,011,372.00	正在办理中
过滤厂房	8,259,217.78	正在完善申请办理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一车间 3#库房（新建）	1,563,194.33	正在完善申请办理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合计	149,909,239.1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7,314,098.87	237,758,001.73
工程物资	53,009,969.68	3,704,055.13
合计	390,324,068.55	241,462,056.8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磷酸铁项目	229,417,317.62		229,417,317.62	24,839,339.22		24,839,339.22
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	87,505,807.95		87,505,807.95	30,779,991.39		30,779,991.39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157,671,752.95		157,671,752.95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2,918,852.18		2,918,852.18
单项金额未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其他项目汇总	20,390,973.30		20,390,973.30	21,548,065.99		21,548,065.99
合计	337,314,098.87		337,314,098.87	237,758,001.73		237,758,001.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磷酸铁项目	500,000,000.00	24,839,339.22	204,577,978.40			229,417,317.62	71.54%	71.54%				自有资金
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	7,200,000,000.00	30,779,991.39	56,725,816.56			87,505,807.95	5.64%	5.64%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676,650,000.00	157,671,752.95	105,280,460.39	262,952,213.34			38.86%	100.00%				募集资金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363,900,000.00	2,918,852.18	112,496,446.22	115,415,298.40			31.72%	100.00%				募集资金
单项金额未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其他项目汇总		21,548,065.99	46,720,809.75	47,877,902.44		20,390,973.30						自有资金
合计	8,740,550,000.00	237,758,001.73	525,801,511.32	426,245,414.18		337,314,098.87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53,009,969.68		53,009,969.68	3,704,055.13		3,704,055.13
合计	53,009,969.68		53,009,969.68	3,704,055.13		3,704,055.13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93,559.96	3,693,55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693,559.96	3,693,559.9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31,186.71	1,231,18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6,480.04	1,136,480.04
(1) 计提	1,136,480.04	1,136,48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67,666.75	2,367,666.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25,893.21	1,325,893.21
2. 期初账面价值	2,462,373.25	2,462,373.2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中国人寿金融中心办公楼租赁合同》及《中国人寿金融中心办公楼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一）》，该房屋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租赁期限为 39 个月。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为 3 个月装修期，本公司无需支付租金；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 2 个月免租期，本公司免交租金；其余租赁期间本公司需在每月初预付当月租金，每月含税租金 123,765.66 元，不含税租金 117,872.06 元。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9,056,851.03	301,452,630.03	3,211,785.56	553,721,266.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2,132,246.53		2,123,977.28	244,256,223.81
(1) 购置	242,132,246.53		2,123,977.28	244,256,223.8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1,189,097.56	301,452,630.03	5,335,762.84	797,977,490.4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002,471.70	67,020,535.13	2,860,249.62	83,883,25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6,495,500.36	5,515,127.35	346,091.50	12,356,719.21
(1) 计提	6,495,500.36	5,515,127.35	346,091.50	12,356,719.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497,972.06	72,535,662.48	3,206,341.12	96,239,975.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0,691,125.50	228,916,967.55	2,129,421.72	701,737,514.77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054,379.33	234,432,094.90	351,535.94	469,838,010.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一枝山工业园区 2022-10-09 号地块	15,619,315.63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619,315.63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开拓延伸费（注 1）	163,019,242.39	59,099,314.44	30,802,996.41		191,315,560.42
攀枝花 110KV 城湾线迁改工程（注 2）	1,372,630.78		181,006.32		1,191,624.46
改造工程-二车间库房、3#配电室（注 3）	647,570.62		50,348.04		597,222.58
上海办公楼装修	417,926.17		185,745.00		232,181.17

工程（注 4）					
10KV 垭全线 N9-N11 号杆电力线路迁改工程（注 5）	196,027.07		25,849.68		170,177.39
合计	165,653,397.03	59,099,314.44	31,245,945.45		193,506,766.02

其他说明：

注 1：开拓延伸费为本公司潘家田铁矿新采矿权证对应矿区的基建剥离费用（已于 2021 年 3 月划转至子公司安宁矿业），以新采矿权下矿产资源保有储量为基础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产量法进行分摊。本年增加 59,099,314.44 元，系潘家田铁矿新采矿权证对应矿区本年陆续发生的二期基建剥离费用。

注 2：攀枝花 110KV 城湾线迁改工程为本公司尾矿库的扩建，影响到国家电网公司的输电线路，故本公司付款请国家电网公司进行输电线路迁改。由于该项工程并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故将此项迁改工程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比照本公司机器设备 10 年期限摊销，自 2020 年 7 月开始摊销。

注 3：改造工程-二车间库房、3#配电室，因建造完成后无法办理产权，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分别按照剩余预计使用期限 203 个月、107 个月，自 2022 年 7 月开始摊销。

注 4：上海办公楼装修工程系本公司租入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办公楼后发生的装修费，按照租赁合同剩余租赁期限 29 个月，自 2022 年 11 月开始摊销。

注 5：10KV 垭全线 N9-N11 号杆电力线路迁改工程为本公司新建压滤厂房，影响到国家电网公司的输电线路，故本公司付款请国家电网公司进行输电线路迁改。由于该项工程并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故将此项迁改工程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比照本公司机器设备 10 年期限摊销，自 2020 年 2 月开始摊销。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672,744.94	4,450,911.74	27,052,451.42	4,057,867.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397,884.69	1,109,682.70	15,708,295.38	2,356,244.31
预计负债	89,634,109.74	13,445,116.46	90,298,822.05	13,544,823.31
递延收益	67,986,022.26	10,197,903.34	57,896,233.97	8,684,435.10
租赁负债	1,363,929.25	204,589.39	2,567,475.86	385,121.38
合计	196,054,690.88	29,408,203.63	193,523,278.68	29,028,491.8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395,441.80	848,860.45		
新增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形成暂时性差异	170,742,880.37	25,611,432.06	130,760,052.32	19,614,007.85
弃置费用	67,823,516.42	10,173,527.46	69,759,576.09	10,463,936.41
使用权资产	1,208,021.15	181,203.17	2,344,501.19	351,675.18
合计	243,169,859.74	36,815,023.14	202,864,129.60	30,429,619.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08,203.63		29,028,49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815,023.14		30,429,619.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5,725,625.13	8,257,282.49
信用减值准备	297,37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138,738,237.20	38,964,034.42
合计	154,761,232.33	47,221,316.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277.57	2,277.57	
2025	17,587.22	17,587.22	
2026	1,394,161.90	1,394,161.90	
2027	6,843,255.80	6,843,255.80	
2028	7,468,342.64		
合计	15,725,625.13	8,257,282.49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注1）	136,832,294.76		136,832,294.76	53,448,526.82		53,448,526.82
预付工程款（注1）	27,905,184.87		27,905,184.87	3,816,511.54		3,816,511.54
预付股权投资款（注2）				9,000,000.00		9,000,000.00

预付开采设计费（注 3）	5,283,018.89		5,283,018.89	5,283,018.89		5,283,018.89
预付软件服务费（注 4）	76,000.00		76,000.00	1,238,631.48		1,238,631.48
合计	170,096,498.52		170,096,498.52	72,786,688.73		72,786,688.73

其他说明：

注 1：预付设备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83,383,767.94 元，增幅 156.01%，预付工程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4,088,673.33 元，增幅 631.17%，主要系安宁钛材和安宁新能源本年处于建设期，持续投入建设过程中合作的供应商增加，预付设备款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注 2：预付股权投资款年初余额为本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扩充办公场所，本公司拟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米易县嘉园房地产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米易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办公楼。米易县嘉园房地产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其拥有的一栋办公楼物业。2022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与米易县嘉园房地产有限公司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已支付 900 万元股权收购款，尚未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米易嘉园已完成工商变更，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 3：预付开采设计费为本公司进行未来矿山开采方案设计预付的设计费，尚未完成设计。

注 4：预付软件服务费为本公司预付采购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款项，软件尚在调试过程中，本公司尚未投入使用。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65.45	2,665.45	票据保证金利息收入	注 1
应收票据					104,720,900.00	104,720,900.00	质押	注 2
无形资产	285,826,630.03	228,916,967.55	潘家田采矿权抵押	注 4	285,826,630.03	234,432,094.90	潘家田采矿权抵押	注 4
长期股权投资	273,547,081.58	273,547,081.58	攀钢供货保证金质押	注 3	300,522,812.58	300,522,812.58	攀钢供货保证金质押	注 3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0	5,000,000.00	质押	注 2
合计	559,373,711.61	502,464,049.13			696,073,008.06	644,678,472.93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签订《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编号为（33100000）浙商票池字（2021）第 26179 号，协议约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自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为本公司提供票据池业务服务。本公司在浙商银行开立票据池保证金账户，用于存放票据池保证金，本公司票据池内托管票据和质押票据托收回款自动进入票据池保证金账户转为票据池保证金。票据质押池融资项下到期债务直接以票据池保证金账户内保证金予以清偿。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浙商银行保证金账户余额为 1,705.14 元，系票据保证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使用受限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浙商银行保证金余额为 0 元。

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021300 号，授信额度为 50,000.00 万元。授信期限 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2 月 25 日，该信用额度供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共同使用。本公司签发的授信银行承兑汇票，需按票面金额的 10%在保证金账户中存入保证金。自 2022 年 3 月 25 日开始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发的授信银行承兑汇票不再存入保证金，以银行承兑协议条款为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民生银行保证金账户余额为 960.31 元，系票据保证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使用受限制。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300000022489 号，授信额度为 60,0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 日，该额度供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共同使用。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发的授信银行承兑汇票不再存入保证金，以银行承兑协议条款为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民生银行保证金账户已销户。

注 2：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签订《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编号为（33100000）浙商票池字（2021）第 26179 号，协议约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自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为本公司提供票据池业务服务。同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签订《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为（33100000）浙商票池字（2021）第 26180 号，本公司以票据质押的融资方式进行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质押率最高可达 100%，质押融资额度最高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权利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ZZ7301202200000057，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自 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止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最高债权额为 15,000.00 万元整。

注 3：本项目为东方钛业股权，原质押给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钢钒钛”），以获取攀钢钒钛对本公司支付的供货保证金 20,000.00 万元，2018 年供货保证金已归还，股权质押尚在解除中。

注 4：安宁矿业与民生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公高抵字第 ZH2200000021300 号），以安宁矿业持有的米易县潘家田铁矿采矿权（采矿权证编号：C5100002010122120102518）作抵押，抵押期限为 5

年。安宁矿业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收到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权抵押备案通知书》（川自然资采矿抵备字【2022】16 号），抵押担保已办理完成。

1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票据融资借款	48,124,944.66	78,455,656.41
合并范围内公司签票贴现借款	115,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263,124,944.66	268,455,656.4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信用借款为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9 日。

注 2：票据融资借款为本公司将承兑人是除 15 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外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取得的贴现款，本年末已贴现尚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对应取得的贴现款在本项目列示。

注 3：合并范围内公司签票贴现借款为本公司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给安宁矿业支付采购原矿货款，安宁矿业在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时向银行贴现获取资金。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570,288.52	106,232,173.89
合计	84,570,288.52	106,232,173.89

注：本集团无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24,072,238.42	240,637,883.33
合计	224,072,238.42	240,637,883.33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7,528,845.46	6,366,208.03
合计	37,528,845.46	6,366,208.0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5,641,682.00	5,200,500.00
其他	1,887,163.46	1,165,708.03
合计	37,528,845.46	6,366,208.03

其他说明：

注 1：保证金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0,441,182.00 元，增幅 585.35%，主要系安宁钛材年产 6 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以及安宁新能源磷酸铁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参与建设的供应商增加，收到的供应商保证金增加所致。

注 2：其他主要为按照权责发生制暂估尚未支付的费用。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金	25,600.00	25,600.00
合计	25,600.00	25,600.00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8,015,293.71	50,800,453.23
合计	28,015,293.71	50,800,453.2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22,785,159.52	上年末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铁精矿货款，上年末铁精矿库存充足，本公司能够签订合同以备发运，本年末铁精矿库存减少，预收铁精矿货款随之减少。

合计	-22,785,159.52	——
----	----------------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937,381.40	148,720,633.42	146,253,720.70	40,404,294.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43,019.52	11,243,019.52	
三、辞退福利		116,576.00	116,576.00	
合计	37,937,381.40	160,080,228.94	157,613,316.22	40,404,294.1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543,149.65	124,504,410.17	125,872,721.85	19,174,837.97
2、职工福利费		6,641,376.23	6,641,376.23	
3、社会保险费		10,283,962.44	10,283,962.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05,395.50	8,805,395.50	
工伤保险费		1,478,566.94	1,478,566.94	
4、住房公积金		1,586,530.00	1,424,170.00	162,3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394,231.75	5,704,354.58	2,031,490.18	21,067,096.15
合计	37,937,381.40	148,720,633.42	146,253,720.70	40,404,294.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838,520.86	10,838,520.86	
2、失业保险费		404,498.66	404,498.66	
合计		11,243,019.52	11,243,019.52	

其他说明：

注：年末工资余额主要系 2023 年末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和奖金，已于 2024 年 1 月和 2 月发放，无拖欠性质工资。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190,071.00	20,642,337.04
企业所得税	63,365,342.94	88,783,455.59
个人所得税	331,325.37	24,848.07
耕地占用税	2,344,957.50	22,410,312.78
资源税	1,416,441.35	1,277,760.34
城建税	860,487.92	1,050,251.86
教育费附加	516,292.72	630,151.11
水土保持补偿费	421,410.80	664,398.27
地方教育附加	344,195.17	420,100.74
印花税	335,690.28	259,939.43
环境保护税	121,317.67	105,779.76
其他	54,149.72	41,255.18
合计	87,301,682.44	136,310,590.17

其他说明：

注：企业所得税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25,418,112.65 元，减少 28.63%，主要系本集团本年利润总额较上年减少所致。

耕地占用税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20,065,355.28 元，减少 89.54%，主要系本公司、安宁矿业上年按照税法规定计提应缴纳的耕地占用税，本年已缴纳所致。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53,412.83	1,262,184.14
合计	1,253,412.83	1,262,184.14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	71,918,903.78	16,574,127.42
待转销项税额	3,641,988.15	6,604,058.92
合计	75,560,891.93	23,178,186.34

其他说明：

注：本项目年末比年初增加 52,382,705.59 元，增加 226.00%，主要系本年新票据系统增加了票据拆分功能，可以将持有的票据按付款需求在背书转让时进行拆分，票据背书支付供应商货款更为方便，年末已经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大幅增加所致。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408,571.07	2,705,163.6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4,641.82	137,687.8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53,412.83	1,262,184.14
合计	110,516.42	1,305,291.72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复垦费	89,634,109.74	90,298,822.05	本项目系本集团根据 2021 年新制定的《米易县潘家田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计提的潘家田铁矿矿山土地复垦费用
合计	89,634,109.74	90,298,822.05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7,201,062.24	16,010,000.00	13,843,248.22	109,367,814.02	收到与资产相关/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07,201,062.24	16,010,000.00	13,843,248.22	109,367,814.02	--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1,789,547.17	100,350.47		1,011,889,897.64
其他资本公积	13,182,520.17			13,182,520.17
合计	1,024,972,067.34	100,350.47		1,025,072,417.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公积本年增加主要系关联方合伙企业投资入股安宁钛材和安宁新能源时承担的以前期间累计亏损，计入资本公积。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9,243,299.15		9,243,299.15
合计		9,243,299.15		9,243,299.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23年11月17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年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95,900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9,243,299.15元（含交易费用）。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1,220,242.53	28,454,790.50	8,087,186.30	111,587,846.73
合计	91,220,242.53	28,454,790.50	8,087,186.30	111,587,846.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15条，本集团2022年末安全生产费结余已达到上年度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度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804,867.77			224,804,867.77
合计	224,804,867.77			224,804,867.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公司本年未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17,398,084.53	3,063,760,639.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6,404,904.46	1,094,737,445.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1,000,000.00	441,1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2,802,988.99	3,717,398,084.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4,880,890.84	613,541,109.83	1,981,121,750.71	576,148,260.29
其他业务	11,116,119.18	6,524,157.94	14,816,917.77	7,576,758.34
合计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995,938,668.48	583,725,018.6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其中:				
钛精矿	1,149,245,688.97	270,098,316.33	1,149,245,688.97	270,098,316.33
钒钛铁精矿(61%)	695,635,201.87	343,442,793.50	695,635,201.87	343,442,793.50
劳务	7,200,724.05	6,237,670.23	7,200,724.05	6,237,670.23
废旧物资	1,946,678.07		1,946,678.07	
尾砂	75,165.87		75,165.87	
其他	1,893,551.19	286,487.71	1,893,551.19	286,487.71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其中:				
国内销售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其中:				
某一时点转让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按合同期限分类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其中：				
短期合同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按销售渠道分类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其中：				
其中：终端客户	782,712,628.89	197,708,912.14	782,712,628.89	197,708,912.14
供应链管理公司	706,443,404.80	303,559,685.60	706,443,404.80	303,559,685.60
贸易商	355,724,857.15	112,272,512.09	355,724,857.15	112,272,512.09
其他	11,116,119.18	6,524,157.94	11,116,119.18	6,524,157.94
合计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1,855,997,010.02	620,065,267.77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4,971,800.00 元，其中，24,971,80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60,131.86	9,102,677.53
教育费附加	5,256,079.12	5,461,606.50
资源税	31,198,691.89	24,397,051.71
房产税	2,196,269.31	2,015,390.49
土地使用税	6,014,516.41	5,768,170.24
车船使用税	319,446.51	34,539.19
印花税	1,408,229.49	1,051,192.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04,052.76	3,641,071.01
环境保护税	457,691.30	442,653.03
水资源税	192,882.28	161,489.10
合计	59,307,990.93	52,075,840.81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197,159.35	38,603,857.70
折旧及摊销	16,584,544.07	13,870,623.74
修理费	10,899,195.60	23,039,469.55
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	10,476,183.49	13,015,852.00
中介机构费	9,822,525.65	6,212,085.21
小车费	1,979,182.51	1,681,665.42
残保金	302,565.16	458,353.73
其他	1,547,072.50	1,152,344.35
合计	99,808,428.33	98,034,251.70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552,566.15	1,944,852.92
其他	1,198,616.84	1,218,951.09
合计	2,751,182.99	3,163,804.01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投入	35,583,404.24	34,454,903.50
职工薪酬	10,400,427.42	9,860,335.31
其他研发费用	12,866,094.42	16,828,242.03
合计	58,849,926.08	61,143,480.84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64,771.09	3,811,378.50
减：利息收入	60,321,071.80	63,584,163.66
加：贴现息	3,892,474.51	2,616,121.91
加：手续费支出	268,507.85	308,026.82
加：汇兑损益	-1,139.50	-52.02
合计	-52,496,457.85	-56,848,688.45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结转利润	13,763,248.22	13,156,498.43
个税手续费返还	822,944.23	311,724.32
其他政府补助	435,461.82	1,381,225.92
合计	15,021,654.27	14,849,448.67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02,872.74	24,331,178.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718,950.00	
其他		1,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171,182.93
合计	24,321,822.74	29,502,361.72

其他说明：

注 1：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减少 12,728,306.05 元，减少 52.31%，主要原因系本年钛白粉下游终端房地产行业景气度降低，东方钛业净利润下降，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注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述。

注 3：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

注 4：其他系上年收到大连博融支付的股权投资款利息冲抵相关费用后确认的收益。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3,566.51	-2,744,175.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57,548.66	-1,876,790.06
合计	-2,203,982.15	-4,620,965.28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1,939.92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61,204.80	
合计	-309,264.88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70,066.55	-53,172.22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70,066.55	-53,172.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70,066.55	-53,172.22
合计	-570,066.55	-53,172.22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9,900.00		99,900.00
其他	1,406,350.43	5,831,698.83	1,406,350.43
合计	1,506,250.43	5,831,698.83	1,506,250.43

其他说明：

本年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4,325,448.40 元，减少 74.17%，主要系上年清理长账龄应付供应商款项，经本公司管理层审批后，确系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94,800.00	8,172,477.88	794,8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78,463.92	2,807,794.77	478,463.92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78,463.92	2,807,794.77	478,463.92
其他	147,520.48	1,281,987.84	147,520.48
合计	1,420,784.40	12,262,260.49	1,420,784.40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2,633,185.50	177,055,291.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56,831.43	16,099,335.22
合计	167,790,016.93	193,154,626.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4,056,301.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608,445.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6,520.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627,995.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836,728.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48,120.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227,092.98
加计扣除的影响（研发费用、残疾人工资）	-8,987,537.46
专项储备的影响	3,055,140.63
所得税费用	167,790,016.93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0,315,178.18	63,523,402.56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465,361.82	674,752.36

保证金	1,262,182.00	1,905,000.00
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822,944.23	311,724.32
房屋租金	66,466.92	146,191.60
受限存款净减少额	2,665.45	11,195,298.66
其他	545,044.38	555,726.20
合计	79,479,842.98	78,312,095.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咨询费	9,181,195.75	10,355,541.00
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	7,975,255.89	10,230,321.02
小车费	1,950,364.22	1,761,066.72
对外捐赠	794,800.00	8,170,000.00
手续费	287,587.13	328,575.71
备用金	254,171.64	227,290.09
支付的其他费用	2,344,427.10	2,250,820.47
合计	22,787,801.73	33,323,615.0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设备类保证金	29,458,000.00	
收到退回的预付设备款	947,160.00	
合计	30,405,16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421,200,000.00
单项金额未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其他投资款		30,000,000.00
合计		451,2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	6,350,762.00	
工程设备类保证金	150,000.00	
合计	6,500,762.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21,200,000.00
西昌矿业股权转让款及股权交易服务费		140,346,032.00
单项金额未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其他投资款		9,000,000.00
合计		570,546,032.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信证券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利息收入	72.62	
合计	72.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支出	9,243,299.15	
支付的租赁负债	1,361,422.26	
派发红利手续费	95,000.00	
代收代缴分红个税款		1,212,277.37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中介机构服务费		300,000.00
合计	10,699,721.41	1,512,27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68,455,656.41	504,161,675.01	2,642,430.54	402,897,392.19	109,237,425.11	263,124,944.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2,184.14		1,194,775.30	1,296,592.66	-93,046.05	1,253,412.83
租赁负债	1,305,291.72				1,194,775.30	110,516.42
合计	271,023,132.27	504,161,675.01	3,837,205.84	404,193,984.85	110,339,154.36	264,488,873.9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保证金及押金”及“备用金”采用净额法列示	属于周转快、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无重大影响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代收代缴分红个税”及采用净额法列示	属于代收代缴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无重大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项目	本年金额（元）	上年金额（元）
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52,850,075.28	31,209,593.69
其中：支付材料采购款	146,448,850.79	25,190,669.70
支付非流动资产购置款	6,401,224.49	6,018,923.99
合计	152,850,075.28	31,209,593.69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6,266,284.30	1,094,737,445.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9,264.88	
信用减值准备	2,203,982.15	4,620,965.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7,487,258.40	146,044,092.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36,480.04	1,136,480.04
无形资产摊销	12,356,719.21	9,164,837.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245,945.45	31,992,32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066.55	53,172.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8,463.92	2,807,794.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87,259.63	5,400,403.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21,822.74	-29,502,36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9,711.82	3,451,875.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36,543.25	12,647,459.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92,087.84	-7,379,159.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38,971.28	-6,541,334.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8,214,612.30	-322,294,747.09
其他	22,534,355.98	-18,346,37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427,536.02	927,992,875.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69,417,346.19	2,642,731,881.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42,731,881.17	2,178,237,836.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314,534.98	464,494,044.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129,447.20
其中：	
现金	12,129,447.2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1.86
其中：	
现金	111.8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29,335.3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69,417,346.19	2,642,731,881.17
其中：库存现金	523.24	15,75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69,210,049.48	2,642,716,122.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6,773.4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9,417,346.19	2,642,731,881.17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产生的利息		2,665.4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产生的利息
合计		2,665.45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0.18	7.0827	1.27
欧元			

港币			
合计	0.18	7.0827	1.2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元）	上年发生额（元）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3,046.05	161,478.5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9,200.0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380,622.26	1,237,656.6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出租资产	281,428.77	
合计	281,428.7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投入	35,583,404.24	34,454,903.50
职工薪酬	10,400,427.42	9,860,335.31
其他研发费用	12,866,094.42	16,828,242.03
合计	58,849,926.08	61,143,480.8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8,849,926.08	61,143,480.84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米易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5日	21,129,447.20	100.00%	现金购买	2023年06月25日	本公司支付完毕购买价款，完成股权变更		-1,909.96	881,407.2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21,129,447.2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1,129,447.2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129,447.2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米易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1,978,307.65	18,582,865.85
货币资金	111.86	111.86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21,978,195.79	18,582,753.99
负债：	848,860.45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8,860.45	
净资产	21,129,447.20	18,582,865.8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1,129,447.20	18,582,865.85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攀枝花安宁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米易县	米易县	商贸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米易县	米易县	黑色金属矿开采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成都安宁铁	50,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的

钛技术发展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攀枝花安宁 钒钛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 司	100,000,000.00	米易县	米易县	有色金属冶 炼和压延加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的子公司
攀枝花安宁 钛材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0.00	米易县	米易县	有色金属冶 炼	93.00%		投资设立 的子公司
攀枝花安宁 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米易县	米易县	电子专用材 料制造及销 售	92.50%		投资设立 的子公司
攀枝花安宁 建筑工程机 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米易县	米易县	机械租赁及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的子公司
米易嘉园物 业管理有限 公司	8,000,000.00	米易县	米易县	物业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 企业合并取 得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7.00%	-79,160.68		34,901,220.30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0%	-59,459.48		14,859,809.0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104,388,729.93	547,208,372.04	651,597,101.97	153,008,240.58		153,008,240.58	6,683,278.29	125,402,342.30	132,085,620.59	122,091,302.70		122,091,302.70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789,495.71	478,960,655.71	522,750,151.42	324,619,363.90		324,619,363.90	19,188,145.26	180,843,424.98	200,031,570.24	150,039,985.97		150,039,985.9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1,405,456.50	-1,405,456.50		-5,682.11	-5,682.11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108.83	-1,860,796.75	-1,860,796.75		-8,415.73	-8,415.73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安宁贸易于 2010 年 8 月由本公司和自然人李涵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99.00%，李涵持股 1.00%。2016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李涵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李涵持有的安宁贸易 1.00% 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安宁贸易 100.00% 的股权。截至本年末，实缴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

安宁矿业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截至本年末，实缴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

成都安宁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截至本年末，实缴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

安宁钒钛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截至本年末，实缴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安宁钛材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认缴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由于安宁钛材建设年产 6 万吨能源级钛合金全产业链项目，为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项目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使命感，确保实现公司大战略、大方针、大目标，并保障前述项目的顺利实施，本公司与攀枝花寰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寰宇合伙）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向安宁钛材进行增资。2023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寰宇合伙签订《增资协议》，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增资总额为 49,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向安宁钛材增资 45,500 万元，寰宇合伙向安宁钛材增资 3,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宁钛材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50,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比例从 100% 变更为 93%。

安宁新能源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认缴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由于安宁新能源建设年产 5 万吨磷酸铁项目，为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项目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使命感，确保实现公司大战略、大方针、大目标，并保障前述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与攀枝花驰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驰宇合伙）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向安宁新能源进行增资。2023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驰宇合伙签订《增资协议》，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增资总额为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向安宁新能源增资 8,500 万元，驰宇合伙向安宁新能源增资 1,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宁新能源的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2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从 100% 变更为 92.5%。

安宁机械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由安宁矿业设立，安宁矿业认缴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代安宁矿业实缴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米易嘉园由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完成股权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2023 年 7 月 31 日取得米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名称由“米易县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改为“米易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5,000,000.00	15,000,000.00
--现金	35,000,000.00	15,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5,000,000.00	15,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4,980,380.98	14,919,268.55
差额	19,619.02	80,731.4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9,619.02	80,731.4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米易县	攀枝花市米易县	生产企业	35.00%		权益法
攀枝花合聚钒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批发业	10.00%		权益法
四川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生产企业	12.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9,770,877.89	415,259,664.33

非流动资产	939,627,429.04	919,113,186.15
资产合计	1,419,398,306.93	1,334,372,850.48
流动负债	594,234,071.80	455,951,789.11
非流动负债	18,578,571.21	
负债合计	612,812,643.01	455,951,789.11
净资产合计	806,585,663.92	878,421,061.3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6,585,663.92	878,421,061.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2,304,982.37	307,447,371.4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57,900.79	6,924,558.90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3,547,081.58	300,522,812.5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63,676,754.18	2,119,169,792.77
净利润	38,164,602.55	87,822,775.2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8,164,602.55	87,822,775.2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8,500,000.00	79,450,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517,406.10	11,541,802.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8,603.74	202,170.10
--综合收益总额	78,603.74	202,170.10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7,201,062.24	16,010,000.00			- 13,843,248.22	109,367,814.02	收到与资产相关/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钒钛磁铁矿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资金	67,891,925.00			9,815,700.00		58,076,225.00	与资产相关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资金[注 1]	34,000,000.00	16,010,000.00		416,750.00		49,593,250.00	与资产相关
选矿系统能量优化项目资金	2,003,220.54			1,044,798.22		958,422.32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集成二期暨选矿主要工序生产过程信息化控制系统集成项目资金[注 2]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节能节水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468,000.03			216,000.00		252,000.03	与资产相关
采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注 3]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米易县财政局 2013 年省级小巨人专项资金[注 4]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铁精矿浮硫降磷技术改造项目发展资金[注 5]	180,0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品位钒钛磁铁矿高效节能综合利用技术成果产业化	134,166.67			70,000.00		64,166.67	与资产相关
潘家田铁矿矿区污染综合治理工程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米易县财政支付中心科知局经费[注 6]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段磨矿高效分级节能新工艺开发与应用	43,750.00			20,000.00		23,750.00	与资产相关

注 1：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9 年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专项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产业[2018]585 号），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收到技术改造资金 18,000,000.00 元；根据米易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下达技术改造专项 2020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米发改 2020]201 号，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收到技术改造资金 16,000,000.00 元；根据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钒钛特色优势产业试点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攀经信〔2022〕135 号），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收到技术改造资金 16,010,000.00 元。因该补助与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相关，本公司将其计入递延收益科目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内分期计入其他收益。

注 2：该项政府补助用于本公司信息化二期 EAM 系统建设前的信息化系统改造，信息化二期 EAM 系统已于本年摊销完毕，故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注 3：该项政府补助对应的采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故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注 4：该项政府补助对应的项目在 2014 年已暂停建设，2015 年已全部报废，本公司已向攀枝花市经信委报告项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政府尚未就该政府补助资金是否退回作出决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故未将该资金计入其他收益。

注 5：该项政府补助对应的硫钴精矿生产线已拆除，故本年转入其他收益。

注 6：该项目为知识产权贯标，经与政府部门协商，无需继续实施，故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4,198,710.04	14,537,724.35
营业外收入	99,900.0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

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开通美元账户主要用于支付安宁钛材年产 6 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咨询设计费，账户余额为利息收入。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的美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产生的汇率风险不会对本集团造成较大风险。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0.18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钒钛铁精矿、钛精矿等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由销售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三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三名客户的应收账款金额合计为 55,620,185.69 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 100%。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签发的授信银行承兑汇票情况、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授信协议、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71,918,903.7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48,124,944.66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1,055,879.3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567,802,160.0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738,901,887.8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51,055,879.35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567,802,160.07	3,613,376.40
合计		618,858,039.42	3,613,376.40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9,919,558.49	719,919,558.49
（二）应收款项融资			63,829,382.50	63,829,382.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83,748,940.99	783,748,940.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对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融资进行了检查，认为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的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因此，应收款项融资的年末公允价值为其成本。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对外股权投资。由于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单位采用收益法或市场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无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本集团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投资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	商务服务业	30,000,000.00	42.39%	42.3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阳勇先生。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罗阳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东方钛业	合营企业
合聚钒钛	合营企业
四川钒钛	合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严明晴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曾成华	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宇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向浩	本公司监事
蔡昀轩	本公司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东方钛业	采购原辅材料	60,500.40	8,933,100.00	否	4,728,189.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方钛业	销售钛精矿	241,848,882.00	253,532,953.4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上述产品交易定价原则为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安宁	100,000,000.00	2022年03月17日	2023年03月25日	否
安宁矿业	200,000,000.00	2022年03月17日	2023年03月25日	否
成都安宁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02日	2024年03月01日	否

安宁矿业	200,000,000.00	2023年03月02日	2024年03月01日	否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宁矿业	2,700,000,000.00	2022年03月14日	2027年03月1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成都安宁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021300-1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成都安宁提供授信，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整，该授信合同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责任。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ZH22000000213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至 2023 年 2 月 25 日，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注 2：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安宁矿业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021300-2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安宁矿业提供授信，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贰亿元整，该授信合同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责任。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ZH2200000021300-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至 2023 年 2 月 25 日，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注 3：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成都安宁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300000022489-2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成都安宁提供授信，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整，该授信合同由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责任。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ZH2300000022489-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 日，担保责任暂未履行完毕。

注 4：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安宁矿业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300000022489-1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安宁矿业提供授信，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贰亿元整，该授信合同由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责任。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ZH2300000022489-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 日，担保责任暂未履行完毕。

注 5：安宁矿业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抵字第 ZH2200000021300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成都安宁、安宁矿业、安宁钒钛、安宁钛材、安宁新能源提供担保，并同意将本公司、成都安宁、安宁矿业签订的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021300 号、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021300-1 号、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021300-2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未结清业务余额转入

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范围。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7 年 3 月 14 日，最高债权额为 270,000.00 万元，担保责任暂未履行完毕。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8,377,674.45	6,444,511.6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方钛业	54,710,276.78	2,735,513.84	22,085,817.52	1,104,290.8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方钛业	833.41	837,413.09
其他应付款	曾成华	588,000.00	6,253.79
其他应付款	严明晴	389,182.00	
其他应付款	张宇	9,400.00	
其他应付款	向浩	2,584.53	
其他应付款	蔡昀轩	575.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四川钒钛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成立，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 360.00 万元，持股比例 12.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108.00 万元，剩余 252.00 万元根据投资合作协议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本公司需履行实缴出资的义务。但四川钒钛自成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未达到预期收益，因此本公司暂缓实缴剩余投资额，未来与其他股东协商一致后，再履行实缴出资的义务。

(2) 安宁矿业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 5,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未来需履行剩余 4,500.00 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3) 成都安宁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 5,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未来需履行剩余 4,600.00 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4) 安宁钒钛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 10,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未来需履行剩余 6,500.00 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5) 安宁机械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由安宁矿业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安宁矿业认缴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宁矿业实缴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未来需履行剩余 800.00 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6) 攀枝花市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由本公司以及攀枝花市财政局、攀枝花市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 14 个公司合伙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 2,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缴出资 400.00 万元，未来需履行剩余 1,600.00 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不含回购股数的总股本 400,086,2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00,043,100.00 元，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473,851.89	80,965,232.11
1 至 2 年	40,410.46	208,161.29
合计	126,514,262.35	81,173,393.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514,262.35	100.00%	2,781,183.21	2.20%	123,733,079.14	81,173,393.40	100.00%	2,935,427.07	3.62%	78,237,966.33
其中：										
账龄组合	55,583,253.69	43.93%	2,781,183.21	5.00%	52,802,070.48	58,500,380.02	72.07%	2,935,427.07	5.02%	55,564,952.9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0,931,008.66	56.07%			70,931,008.66	22,673,013.38	27.93%			22,673,013.38
合计	126,514,262.35	100.00%	2,781,183.21	2.20%	123,733,079.14	81,173,393.40	100.00%	2,935,427.07	3.62%	78,237,966.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542,843.23	2,777,142.16	5.00%
1-2 年	40,410.46	4,041.05	10.00%
合计	55,583,253.69	2,781,183.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0,931,008.66	0.00	0.00%
合计	70,931,008.66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935,427.07	-154,243.86				2,781,183.21
合计	2,935,427.07	-154,243.86				2,781,183.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宁矿业	70,696,070.46			55.88%	
单位 1	54,750,687.24			43.27%	2,739,554.89
单位 2	832,566.45			0.66%	41,628.32
安宁新能源	234,938.20			0.19%	
合计	126,514,262.35			100.00%	2,781,183.2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14,267,894.59	125,859,012.01
合计	214,267,894.59	125,859,012.0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12,762,436.03	122,125,131.64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	4,372,535.00	4,372,535.00
预付设备款	1,602,840.00	2,550,000.00
保证金	808,377.90	810,377.90
备用金	242,957.22	8,785.58
其他	57,357.98	35,315.20
合计	219,846,504.13	129,902,145.3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327,436.03	122,438,917.22

1 至 2 年	3,000.00	415,377.90
2 至 3 年	415,377.90	3,162,531.20
3 年以上	6,100,690.20	3,885,319.00
3 至 4 年	3,162,531.20	6,000.00
4 至 5 年	6,000.00	2,653,595.00
5 年以上	2,932,159.00	1,225,724.00
合计	219,846,504.13	129,902,145.3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846,504.13	100.00%	5,578,609.54	2.54%	214,267,894.59	129,902,145.32	100.00%	4,043,133.31	3.11%	125,859,012.01
其中：										
账龄组合	7,084,068.10	3.22%	5,578,609.54	78.75%	1,505,458.56	7,777,013.68	5.99%	4,043,133.31	51.99%	3,733,880.3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12,762,436.03	96.78%			212,762,436.03	122,125,131.64	94.01%			122,125,131.64
合计	219,846,504.13	100.00%	5,578,609.54	2.54%	214,267,894.59	129,902,145.32	100.00%	4,043,133.31	3.11%	125,859,012.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5,000.00	28,250.00	5.00%
1-2 年	3,000.00	300.00	10.00%
2-3 年	415,377.90	83,075.58	20.00%
3-4 年	3,162,531.20	2,530,024.96	80.00%
4-5 年	6,000.00	4,800.00	80.00%
5 年以上	2,932,159.00	2,932,159.00	100.00%
合计	7,084,068.10	5,578,609.5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43,133.31		4,043,133.3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35,476.23		1,535,476.2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78,609.54		5,578,609.5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43,133.31	1,535,476.23				5,578,609.54
合计	4,043,133.31	1,535,476.23				5,578,609.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宁新能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90,000,000.00	1年以内	86.42%	
安宁矿业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8,762,436.03	1年以内	8.53%	
米易县财政局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	4,372,535.00	3-4年、4-5年、5年以上	1.99%	3,747,091.80
米易嘉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000,000.00	1年以内	1.37%	
沈阳盛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602,840.00	5年以上	0.73%	1,602,840.00
合计		217,737,811.03		99.04%	5,349,931.8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86,537,087.42		1,886,537,087.42	1,075,407,640.22		1,075,407,640.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5,064,487.68		285,064,487.68	312,064,614.94		312,064,614.94
合计	2,171,601,575.10		2,171,601,575.10	1,387,472,255.16		1,387,472,255.1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安宁贸易	5,001,000.00						5,001,000.00	

安宁矿业	971,406,640.22		200,000,000.00				1,171,406,640.22	
成都安宁	4,000,000.00						4,000,000.00	
安宁钒钛	35,000,000.00						35,000,000.00	
安宁钛材	10,000,000.00		455,000,000.00				465,000,000.00	
安宁新能源	50,000,000.00		135,000,000.00				185,000,000.00	
米易嘉园			21,129,447.20				21,129,447.20	
合计	1,075,407,640.22		811,129,447.20				1,886,537,087.4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方钛业	300,522,812.58				11,524,269.00			38,500,000.00			273,547,081.58	
合聚钒钛	10,421,860.30				78,603.74			103,000.00			10,397,464.04	
四川钒钛	1,119,942.06										1,119,942.06	
小计	312,064,614.94				11,602,872.74			38,603,000.00			285,064,487.68	
合计	312,064,614.94				11,602,872.74			38,603,000.00			285,064,487.6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4,880,890.84	750,089,913.82	1,981,121,750.71	804,679,238.19
其他业务	11,539,928.65	7,278,604.42	15,493,197.65	8,625,337.64
合计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996,614,948.36	813,304,575.8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其中:				
钛精矿	1,149,245,688.97	312,729,396.97	1,149,245,688.97	312,729,396.97
钒钛铁精矿(61%)	695,635,201.87	437,360,516.85	695,635,201.87	437,360,516.85
材料销售	788,825.42	788,825.42	788,825.42	788,825.42
劳务	6,884,039.15	6,237,670.23	6,884,039.15	6,237,670.23
废旧物资	1,803,078.07		1,803,078.07	
尾砂	75,165.87		75,165.87	
其他	1,988,820.14	252,108.77	1,988,820.14	252,108.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其中:				
国内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其中:				
某一时点转让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按合同期限分类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其中:				
短期合同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按销售渠道分类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其中:				
终端客户	782,712,628.89	226,313,258.56	782,712,628.89	226,313,258.56
供应链管理公司	706,443,404.80	386,690,045.76	706,443,404.80	386,690,045.76
贸易商	355,724,857.15	137,086,609.50	355,724,857.15	137,086,609.50
其他	11,539,928.65	7,278,604.42	11,539,928.65	7,278,604.42
合计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1,856,420,819.49	757,368,518.2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4,971,800.00 元,其中,24,971,80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02,872.74	24,331,178.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718,95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171,182.93
其他		1,000,000.00
合计	24,321,822.74	29,502,361.72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48,530.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15,361.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2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029.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2,944.23	
单独进行测试的存货减值损失转回	86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6,655.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42.77	
合计	3,131,528.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16,498.43	对 2022 年度的影响：政府补助中的递延收益分期摊销金额属于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76,695.91	对 2021 年度的影响：政府补助中的递延收益分期摊销金额属于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397.91	对 2021 年度的影响：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不属于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的收益

2022 年调整前非经常性损益为 13,501,113.08 元，调整后非经常性损益为 2,184,614.65 元，本集团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可比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金额为-11,316,498.43 元；2021 年调整前非经常性损益为 36,024,322.68 元，调整后非经常性损益为 22,144,093.90 元，本集团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可比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金额为-13,880,228.78 元。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7%	2.3352	2.3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2%	2.3274	2.32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